

股票代號：2851

Central Re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三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日

本年報相關內容請至下列網站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 [newmops.tse.com.tw](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址 [www.centralre.com](http://www.centralre.com).

##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薄慶容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5115211-278

電子郵件：CynthiaPo@Centralre.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許淑惠

職稱：企劃本部規劃統計部 經理

電話：(02)25115211-303

電子郵件：LisaSheu@Centralre.com

##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及	傳	真
總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53號12樓		Tel:	(02)2511-5211		Fax:	(02)2523-5350
分公司、工廠		無						

##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14-8800

網址：www.gcsc.com.tw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姓名：詹淑娟會計師 黃瑞展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 五、海外有價證券：無。

## 六、公司網址：www.centralre.com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概況	5
一、公司簡介	5
二、公司組織	6
三、資本及股份	13
四、公司債辦理情形	16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	16
六、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6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6
八、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16
參、營運概況	17
一、業務內容	1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26
三、從業員工	30
四、環保支出資訊	30
五、勞資關係	30
六、重要契約	32
肆、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4
伍、財務概況	3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3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36
三、各項財務業務指標(保險業適用)	38
四、九十三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38
五、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	38
六、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64
七、公司及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4

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65
一、財務狀況	65
二、經營結果	66
三、現金流量	67
四、九十三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7
五、九十三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7
六、九十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68
七、其他重要事項	69
柒、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70
捌、特別記載事項	7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2
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7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7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73
八、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3
九、其他揭露事項	73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營運量

本年度決算營運量16,861,352千元，較財測數16,281,128千元，計增加580,224千元，約3.56%。茲按業務來源分析如下：

- (一) 國內分入財產再保險業務：決算數12,486,241千元，較財測數11,770,628千元，增加715,613千元，約6.08%，主要係因住宅地震險、貨物海上險、汽車險及新種險業務營運量增加所致。
- (二) 國外分入財產再保險業務：決算數281,765千元，較財測數280,500千元，計增加1,265千元，約0.45%。
- (三) 國內分入人身再保險業務：決算數4,078,136千元，較財測數4,205,000千元，計減少126,864千元，約3.02%，主要係因部分公司提高自留額而減少分入本公司所致。
- (四) 國外分入人身再保險業務：決算數15,209千元，較財測數25,000千元，計減少9,791千元，約39.16%，主要係因接受美國全美再保公司分入業務量減少及部分保單停效退費所致。

#### 財務管理方面：

##### (一) 各項責任準備金：

為厚植財務基礎，強化清償能力，本年度仍繼續累積各項責任準備金。本年度各項責任準備金合計13,335,307千元，較上年度決算數12,576,035千元，計增加759,272千元，約6.04%，其中未滿期保費準備減少106,880千元，賠款特別準備增加298,038千元，未決賠款準備增加568,114千元，對於提昇本公司承保能量，健全財務結構，頗具效益。

##### (二) 資金運用：

九十三年度全球的經濟環境，主要改變在油價的大幅飆升、通縮轉為溫和通膨、低利率時代結束進入緩步升息。國內股票市場方面，受到國內政經環境及大陸五月份宏觀調控措施的影響，指數由年初上漲至三月份高點7135點後連跌四個月，最低跌至5255點，八月下旬起在外資買進下開始緩步攻堅，年底封關於6139點。本公司自三月份以後雖持續降低股票部位，惟全年整體股票操作績效仍未達預定目標。固定收益方面，由於Fed升息腳步未止，全球利率持續看升，為避免影響長期收益，因此本公司採保守謹慎策略緩步加碼國外投資及國內債市，另國內資金寬鬆使得貨幣市場短票利率持續

處於低檔，總計本公司資金運用之全年投資報酬率達2.37%，全年財務淨收益419,182仟元，較財測目標數570,432仟元，達成率為73.48%，尚差151,250仟元，與上年度452,720仟元相較，減少33,538仟元，減幅為7.41%。

## 二、預算執行情形及財務收支分析

九十三年度收支盈餘預測數與實際執行概況比較分析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財測數	實際數 (依會計師查核簽證)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1,565,446	12,015,910	103.89
營業成本	10,716,047	11,149,478	104.04
營業毛利	849,399	866,432	102.01
營業費用	375,040	338,838	90.35
營業利益	474,359	527,594	111.22
營業外收入	350	6,254	1,786.86
營業外費用	120	222	185.00
稅前利益	474,589	533,626	112.44
所得稅費用	87,302	135,024	154.66
純益	387,287	398,602	102.92

## 三、獲利能力分析

九十三年度決算股東權益報酬率較九十二年度決算數為低，主要係因九十三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其餘各獲利能力比率均較九十二年度決算數為高，主要係因審慎核保，承保毛利增加所致。

比率	年度	93年度	92年度	平均
	資產報酬率(%)		2.06	2.06
獲 利 能 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8.15	8.71	8.43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2.56	12.49	12.53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2.71	12.51	12.61
	純益率(%)	3.32	2.95	3.14
	每股稅後盈餘(元)	1.08	1.11	1.10

## 致股東報告書



民國九十三年由於美、日、歐等國景氣的回溫，全球原物料需求在中國大陸經濟強勁的擴張下快速攀升，各國經濟成長率均創下近年來的高峰，我國經濟成長率也由九十二年的 3.33% 遽增至九十三年 5.71%，國民所得的提升以及國內外各項投資活動趨於熱絡，保險業的保費收入在九十三年亦廣續成長 14.2%，其中財產保險業成長 5.48%，人身保險業成長 15.04%，惟因保險費率消長循環的特性及保險市場激

烈的競爭，全體保險業保費收入的成長率反倒是自 911 事件以來的最低水準。

受國內整體產險市場保費成長趨緩的影響，本公司九十三年總再保費收入 16,861 百萬元，略較九十二年的 17,191 百萬元，小幅衰退 1.92%，保費收入的主要來源仍為國內市場，約佔 98%，其餘為國外業務，金額約僅 297 百萬元；若就業務部門別分析，其中來自財產再保費收入為 12,768 百萬元，占 75.72%，其餘為人身再保費收入，占 24.28%；若就險種別來看，總保費收入中以汽車險居多約 3,977 百萬元，占 23.59%；其次為火險 1,594 百萬元，占 9.45%；而人身再保費收入中以人壽險居多約 1,710 百萬元，占總再保費收入之 10.14%。

再就經營績效觀之，九十三年度本公司自留比率為 68.01%，較九十二年度稍增 0.65 個百分點，自留保費收入 11,468 百萬元，則較九十二年度的 11,580 百萬元，微幅下降 0.97%，惟因慎選優質業務，核保毛利提升，而致稅前利益達到 534 百萬元，較九十二年度增加 84 百萬元，成長率為 18.53%，若與九十三年度財測數 475 百萬元相較，達成率為 112.44%。再就財務結構來分析，九十三年底各項責任準備金達 13,335 百萬元，較九十二年底增加 759 百萬元，再加上九十三年度的溢價現金增資，使實收資本額由 3,600 百萬元增至 4,200 百萬元，股東權益增加 720 百萬元，致使責任準備金與股東權益合計數對自留保費之比由 92 年之 147% 提高至 162%，顯示本公司由於準備金的累積及現金增資的貢獻，對本公司資本結構的強化及清償能力的提升已見成效。

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七年成立，迄九十一年七月十一日公股的持股比率降至 48.12%，正式轉型為民營化的公司，九十二年八月長榮集團成為本公司最大的股東。九十一年七月迄今的這段期間為本公司轉型蛻變的重要關鍵時刻，其間邱展發先生於九十二年七月就任本公司總經理，就任以來積極推動各項改革，例如公司組織的再造、風險管理制度的建立、標準工作流程的建制、引進國際再保險專業人才、吸取國際再保公司的專業技術與觀念，同時加強培育本公司再保專業人才、積極參與各項國際保險會議以提昇本公司知名度、努力推展國際業務以改善業務結構，凡此種種措施，無不放眼於長期扎根奠基的工程。另一方面值得慶幸的是，改革過程當中，雖然再保險市場的競爭有增無減、中央再保險公司條例亦在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廢止，惟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以及長期客戶的信賴之下，民國九十三年本公司盈餘以及各項責任準備金之累積，依然維持穩定的成長；

國際知名的信用評等公司標準普爾 (Standard & Poor's) 於九十三年十月公布對本公司之信用評等為 BBB+；A.M. Best 亦於九十四年四月公布本公司信用評等為 A-，二家信評公司對本公司未來的展望均為「穩定」，顯示民營化後的中央再保險公司面對各項變革與挑戰依然禁得起考驗，主動積極的迎向未來。

兵法有云：「知己知彼百戰百勝」，我們深切體認到，在金融業自由化、國際化的浪潮下，集銀行、保險、證券等多元化金融產業的金控公司正經由合縱連橫的購併行動逐漸壯大，國內保險公司於納入金控之後，財務實力增強，有可能大幅提高自留比率；也有可能因經營權的轉變影響其原來再保安排的習性，再加上政府積極開放國外再保險人及保險經紀人來台營業及設立分公司，凡此均使得國內再保險市場的競爭益形激烈。面對此競爭環境，開創新市場發展國際業務將是一條必走之路，除此之外，本公司在業務上，亦將全力鞏固國內業務既有的優勢，瞭解客戶的需求，創新服務的品質與價值，並將採取彈性的經營策略積極爭取主流業務、調整業務結構，以迎接挑戰；在財務方面，將擴大投資管道，提高資金運用收益，以實際經營績效為後盾，爭取股東們的信賴，支持本公司持續辦理現金增資，充實資本結構，同時累積各項責任準備金，以提高承保能量及清償能力，深信國際知名的信用評等公司對本公司的評等不久均可調升至 A 級以上，以期本公司可以早日成為亞洲最佳之再保險公司；在經營管理方面，不論在核保業務或財務投資、資產保全及資安控管等各方面風險管理機制及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將持續推動並徹底落實執行，各項業務、財務、重大資訊之揭露將更為公開、透明，以遵循法令之要求並確保股東之權益。

展望未來，面對挑戰改革創新之路雖然艱辛，但是各位投資者與客戶對本公司的支持與肯定，必將是我們排除萬難邁步向前的原動力，中再全體同仁亦將以創造最佳的經營成果回饋各位股東與客戶長期以來對本公司的鼓勵與厚愛。

董事長 楊誠對



## 貳、公司概況

###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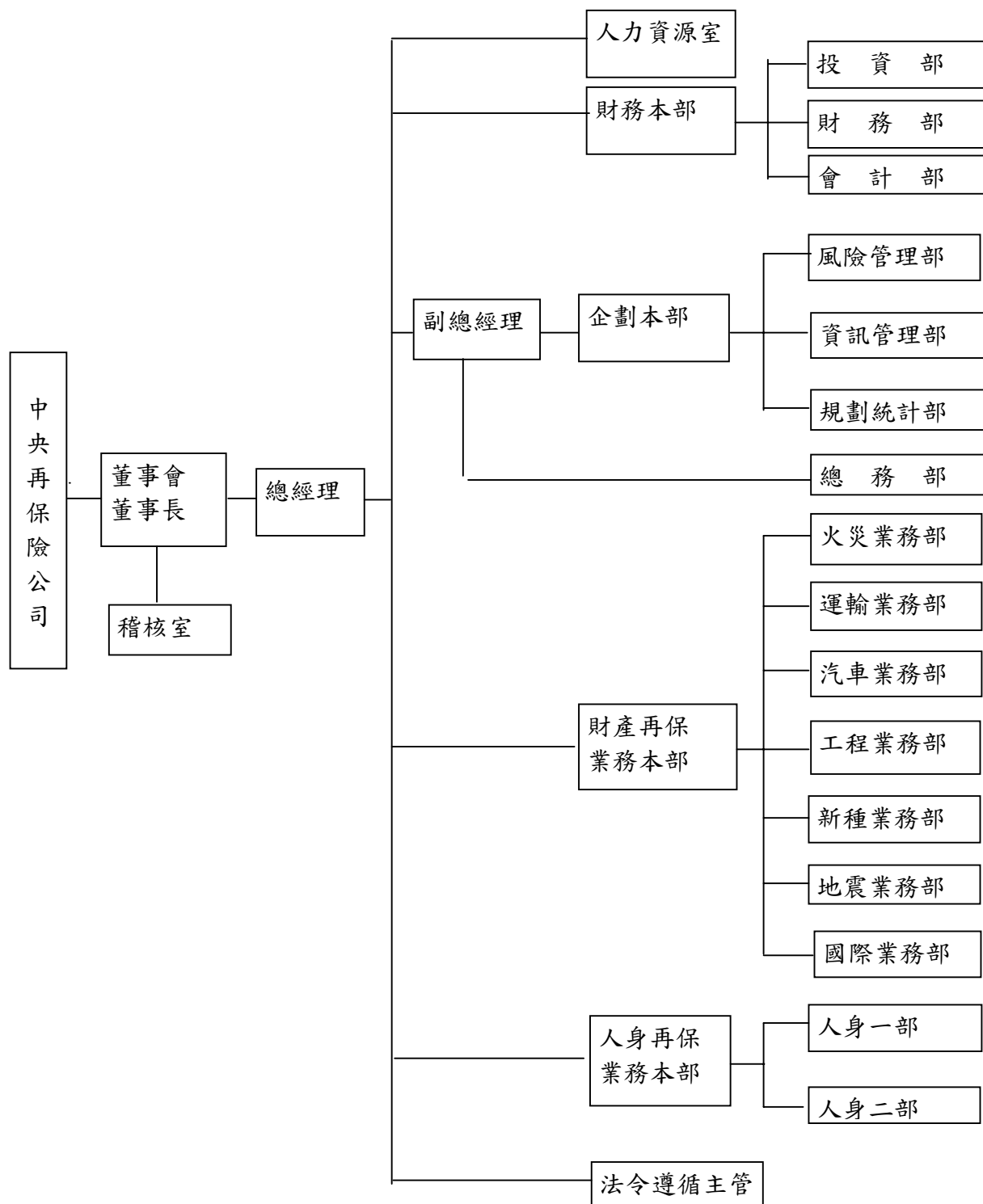
民國45-88年間	中央信託局於民國45年1月1日起在產物保險處內設「再保險組」處理再保險事宜。而於民國48年10月2日撤銷再保險組，擴大設置「再保險處」，專責辦理再保險業務。嗣於民國57年10月奉准就再保險基金之基礎，改組為「中央再保險公司」，本公司於民國57年10月31日正式成立，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為國內唯一專業再保險公司。民國61年11月24日制定公布中央再保險公司條例。自此，公司經歷次增資，至88年底資本額增為30億元，其中財政部占87.04%，國內保險業占12.96%。
民國89年7月	民國89年7月6日本公司股票正式上市掛牌，財政部提撥四仟伍佰萬股公股公開承銷，完成第一階段釋股，財政部持股比率由87.04%降至71.27%。
民國91年4月	台灣住宅地震保險制度於民國91年4月1日正式實施，財政部責成本公司為共保組織經理人。
民國91年7月	民國91年7月11日財政部第二階段釋股，公股持股比率降至48.12%，自此本公司轉為民營。
民國92年7月	民國92年4月3日董事會通過聘任本公司常務董事邱展發為總經理，並於7月1日到任，為本公司首任非官股代表總經理。
民國92年8月	民國92年8月7日完成現金增資六億元，實收資本額由三十億增為三十六億元，長榮集團成為本公司最大股東。 本公司代台灣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在美國發行巨災債券，於民國92年8月25日在美國紐約順利完成募集，這是我國首次在國際市場發行巨災債券，總發行金額一億美元，發行年期三年；此舉除進一步保障我國住宅地震險，也象徵我國資本市場，進一步與國際接軌。
民國93年6月	民國93年6月23日華總一義字第09300118321號總統令公布廢止「中央再保險公司條例」。
民國93年11月	民國93年11月4日完成現金增資六億元，實收資本額由三十六億增為四十二億元。

## 二、公司組織

### (一)組織系統

#### 1.組織結構 (經 93.12.24 第 228 次董事會通過)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依本公司組織規程，各部門職掌如下：

部門名稱	部門職掌
人力資源室	掌理公司組織編制、員工招募、任免遷調、考核晉升、教育訓練、薪給獎金、退休資遣、保險撫卹、勞資關係及其他上級主管交辦等事項。
財務本部	投資部：掌理資金之規劃及運用。 財務部：掌理資金調度、風險控管、出納及交割、保管等後台作業。 會計部：掌理會計業務。
企劃本部	風險管理部：掌理核保查勘、風險管理顧問諮詢事項。 資訊管理部：掌理資訊系統規劃、控制、安全維護及電腦操作維護事項。 規劃統計部：掌理發展規劃、精算統計、客戶教育訓練及對外資訊、刊物之編撰與設計等事項。
財產再保業務本部	火災業務部：掌理火災再保險之承受與轉分業務。 運輸業務部：掌理運輸再保險之承受與轉分業務。 汽車業務部：掌理汽車再保險之承受與轉分業務。 工程業務部：掌理工程再保險之承受與轉分業務。 新種業務部：掌理新種再保險之承受與轉分業務。 地震業務部：掌理地震再保險之承受與轉分業務。 國際業務部：掌理國外各種財產再保險之承受與轉分業務。
人身再保業務本部	人身一部：掌理國內外壽險及健康險再保險之承受與轉分業務 人身二部：掌理國內外傷害險再保險之承受與轉分、及人身險精算、統計等業務。
總務部	為二級單位，掌理董事會議事、股務、文書、印信、圖書、事務、財產保管、安全防護，以及不屬於其他單位掌理之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4年04月05日

職稱 (註一)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長	楊誠對	91.10.29	3年	91.10.29	140,894,744	46.96	117,602,691	28.00	-	-	-	-	紐約保險學院碩士 財政部保險司副司長	本公司董事長	-	-	-
常 務 董 事	曾國烈*	91.10.29	3年	91.10.29	140,894,744	46.96	117,602,691	28.00	-	-	-	-	美國哈佛大學甘迺迪學院 公共行政碩士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會銀行局局長	-	-	-
常 務 董 事	邱展發	91.10.29	3年	91.10.29	29,929,000	9.98	49,390,338	11.76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風險管理與保險組)	本公司總經理	-	-	-
董 事	韓英俊*	93.03.03	1年 7個月	93.03.03	118,360,469	32.88	117,602,691	28.00	-	-	-	-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 碩士	財政部人事處處長	-	-	-
董 事	翁榮鍾	91.10.29	3年	91.10.29	29,929,000	9.98	49,390,338	11.76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本部副總經理	-	-	-
董 事	黃金山	91.10.29	3年	91.10.29	29,929,000	9.98	49,390,338	11.76	-	-	-	-	台中商專畢業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
董 事	王事展*	91.10.29	3年	91.10.29	140,894,744	46.96	117,602,691	28.00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 洛杉磯分校企研所碩士	友聯產物保險公司 總經理	-	-	-
董 事	林文英*	91.10.29	3年	91.10.29	140,894,744	46.96	117,602,691	28.00	-	-	-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畢	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	-	-
董 事	廖述源*	91.10.29	3年	91.10.29	140,894,744	46.96	117,602,691	28.00	-	-	-	-	逢甲大學保險研究所 碩士	淡江大學保險學系教授	-	-	-
監 察 人	何志欽*	93.10.29	3年	93.10.29	118,360,469	32.88	117,602,691	28.00	-	-	-	-	美國密西根大學 經濟學博士	台灣大學經濟系教授兼系 主任及經濟研究所所長	-	-	-
監 察 人	柯麗卿	93.10.29	3年	93.10.29	29,929,000	9.98	49,390,338	11.76	-	-	-	-	基隆女中畢業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	-	-
監 察 人	吳光輝	93.10.29	3年	93.10.29	29,929,000	9.98	49,390,338	11.76	-	-	-	-	中山大學 企研所畢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本部協理	-	-	-

註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全部為法人代表，法人股東財政部(註者)占6席董事及1席監察人；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占3席董事及2席監察人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4年05月2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財政部	無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張榮發、張國華、張國明、張國政、張國煒、陳惠珠、柯麗容、黃金山

註一：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乃財團法人非公司法上之公司組織，並無股東。

## 3.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條件 經驗。 需之 工作 所 公 務、 或 商 務、 上 商 務、 財 務、 以 具 有 五 年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備 註
		1	2	3	4	5	6	7	
楊誠對	✓		✓	✓	✓	✓	✓	✓	
曾國烈	✓	✓	✓	✓	✓	✓	✓	✓	
韓英俊	✓	✓	✓	✓	✓	✓	✓	✓	
邱展發	✓		✓	✓	✓	✓	✓	✓	
翁榮鍾	✓	✓	✓	✓		✓	✓	✓	
王事展	✓	✓	✓	✓	✓		✓	✓	
林文英	✓	✓	✓	✓	✓	✓	✓	✓	
廖述源	✓	✓	✓	✓	✓	✓	✓	✓	
黃金山	✓	✓	✓	✓		✓	✓	✓	
何志欽	✓	✓	✓	✓	✓	✓	✓	✓	
柯麗卿	✓	✓	✓	✓		✓	✓	✓	
吳光輝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之受僱人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其兼任母公司或子公司之獨立董事、獨立監察人者，不在此限。
- (2)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3) 非前二項人員之配偶或其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
- (4)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6)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係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7) 非為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所訂之法人或其代表人。

4.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邱展發	920701	144,679	0.03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風險管理與保險組) 長榮國際(股)公司風險管理本部副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薄慶容	930401	278,720	0.07	-	-	-	-	政大財研所、紐約保險學院碩士 本公司總稽核	-	-	-	-
財務本 部協理	鄭靜芬	921013	28,961	0.01	-	-	-	-	中華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 長榮國際(股)公司財務本部審查部經理	-	-	-	-
財務本 部協理	葉士穎	940101	-	-	-	-	-	-	文化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顧問	-	-	-	-
財產再保業務本 部協理	吳信民	920916	20,000	0.00	-	-	-	-	成功大學企管系畢 長榮國際(股)公司再保業務部協理	-	-	-	-
財產再保業務本 部協理	Alan Brasunas	930709	-	-	-	-	-	-	紐約大學財務暨國際企業碩士 紐約Xm uros 顧問	-	-	-	-
財產再保業務本 部協理	楊文卿	930901	-	-	-	-	-	-	中國海事專科學校船務科 慕尼黑再保險公司台北聯絡處經理	-	-	-	-
人身再保業務本 部協理	柯曉南	930401	117,500	0.03	-	-	-	-	中興大學經濟系 本公司人身再保業務本部經理	-	-	-	-
企劃本 部協理	林正彥	921020	18,400	0.00	-	-	-	-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碩士 聯電風險管理及安環部風險工程經理	-	-	-	-
企劃本 部協理	林永和	930401	334,725	0.08	236,639	0.06	-	-	台大商研所、紐約保險學院精算碩士 本公司人身再保業務本部經理	-	-	-	-
人力資源室 協理	任宜康	940101	-	-	-	-	-	-	政治大學東方語文學系 長榮海運運輸企劃室運輸部經理	-	-	-	-

註1：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5. 93 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1) 董事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車馬費及報酬	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三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股數	市價				
董事長	楊誠對	5,239	-	-			6,067	1.52	-	-
常務董事	曾國烈*	124								
常務董事	邱展發	*								
常務董事	陳信夫*	31								
董事	韓英俊*	102								
董事	翁榮鍾	123								
董事	黃金山	112								
董事	王事展	112								
董事	林文英	112								
董事	廖述源	112								

備註：1. 曾常務董事國烈所領車馬費中 114 仟元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具領轉發。  
 2. 陳常務董事信夫於 93 年 3 月 3 日解任。  
 3. 韓董事英俊所領車馬費 102 仟元，全數由財政部具領轉發。

(2) 監察人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車馬費及報酬	盈餘分配之監察人酬勞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三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股數	市價				
監察人	何志欽	122	-	-			346	0.09	-	-
監察人	柯麗卿	112								
監察人	吳光輝	112								

備註：1. 何監察人志欽所領車馬費中 9 仟元由國立台灣大學具領轉發。  
 2. 洪監察人健次於 93 年 10 月 28 日解任，其所領車馬費中 56 仟元由中央信託局股份有限公司具領轉發。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獎金、特支費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三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股數	市價				
總經理	邱展發	3,211	1,030	-			6,810	1.71	-	-
副總經理	薄慶容	1,869	700							

6.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3 年度		94 年度 截至 94/04/0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財政部	(757,778)	-	-	-
	代表人楊誠對	114,892	-	-	-
常務董事	代表人曾國烈	-	-	-	-
董事	代表人韓英俊	-	-	-	-
董事	代表人王事展	-	-	-	-
董事	代表人林文英	-	-	-	-
董事	代表人廖述源	-	-	-	-
常務董事兼 總經理	長榮國際(股)公司	14,093,698	-	579,000	-
	代表人邱展發	144,679	-	-	-
董事	代表人翁榮鍾	-	-	-	-
董事	代表人黃金山	-	-	-	-
監察人	財政部	(757,778)	-	-	-
	代表人何志欽	-	-	-	-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公司	14,093,698	-	-	-
	代表人柯麗卿	-	-	-	-
監察人	代表人吳光輝	-	-	-	-
副總經理	薄慶容	126,020	-	(5,000)	-
協理	吳信民	20,000	-	-	-
協理	鄭靜芬	28,961	-	-	-
協理	柯曉南	37,500	-	-	-
協理	林永和	103,361	-	(26,000)	-
協理	林正彥	74,400	-	(56,000)	-
協理	楊文卿	-	-	-	-
協理	Alan Brasunas	-	-	-	-
協理	任宜康	-	-	-	-
協理	葉士穎	-	-	-	-

註：因前任監察人任期屆滿，本表所列監察人係民國九十三年十月二十日股東臨時會改選之當選名單，均於民國九十三年十月二十九日生效到任。

(四)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 三、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1.11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本公司在公開發行前股份計原始股本15,000仟元，歷次現金增資485,000仟元	-	(71)台財證(一)第2092號函核准公開發行500,000仟元。
72.11	10	60,000	6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100,000仟元	-	(72)台財證(一)第2512號函
73.08	10	70,000	700,000	70,000	700,000	現金增資100,000仟元	-	(73)台財證(一)第2360號函
76.06	10	90,000	900,000	90,000	900,000	現金增資200,000仟元	-	(76)台財證(一)第12770號函
76.11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100,000仟元	-	(76)台財證(一)第16191號函
79.02	10	109,900	1,099,000	109,900	1,099,000	現金增資99,000仟元	-	(79)台財證(一)第00255號函
80.01	10	120,000	1,200,000	120,000	1,200,000	現金增資101,000仟元	-	(80)台財證(一)第00192號函
84.12	10	200,000	2,000,000	200,000	2,000,000	現金增資800,000仟元	-	(84)台財證(一)第62983號函
88.03	10	300,000	3,000,000	300,000	3,000,000	現金增資1,000,000仟元	-	(88)台財證(一)第22598號函
91.06	10	500,000	5,000,000	300,000	3,000,000	(修正章程)	-	經授商字第09101346320號函
92.08	10	500,000	5,000,000	360,000	3,600,000	現金增資600,000仟元	-	(92)台財證(一)第092016564號函
93.11	10	500,000	5,000,000	420,000	4,200,000	現金增資600,000仟元	-	金管證一字第0930137847號函

##### 2.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份數額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記名普通股	420,000	-	420,000	80,000	500,000	-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94年04月0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10	28	4,671	14	4,724
持有股數(股)	117,602,691	20,794,696	155,304,740	70,240,176	56,057,697	420,000,000
持有比例(%)	28.00	4.95	36.98	16.72	13.3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基準日：94年04月05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854	95,703	0.02
1,000 至 5,000	2,319	6,047,383	1.44
5,001 至 10,000	618	5,369,525	1.28
10,001 至 15,000	217	2,722,326	0.65
15,001 至 20,000	167	3,167,570	0.75
20,001 至 30,000	169	4,372,098	1.04
30,001 至 40,000	78	2,822,866	0.67
40,001 至 50,000	66	3,114,519	0.74
50,001 至 100,000	96	6,962,343	1.66
100,001 至 200,000	69	9,446,270	2.25
200,001 至 400,000	39	10,656,938	2.54
400,001 至 600,000	7	3,290,832	0.78
600,001 至 800,000	1	691,384	0.16
800,001 至 1,000,000	3	2,776,249	0.66
1,000,001 以上	21	358,463,994	85.36
合計	4,724	420,0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單

基準日：94年04月0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財政部		117,602,691	28.00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9,390,338	11.76
美商花旗託管長榮再保險公司		41,493,296	9.88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37,348,572	8.89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36,647,540	8.73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5,871,168	6.16
美商花旗託管友華國際投資專戶		8,888,000	2.12
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4,837,534	1.15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4,712,442	1.12
陳正三		4,159,332	0.99
合計		330,950,913	78.8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項 目				截至 94/04/30 止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3.20	18.40	13.90	
	最 低	10.75	12.20	12.10	
	平 均	11.99	13.59	13.33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2.48	12.59	13.01	
	分 配 後(註 9)	11.58	11.79	12.2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24,164	369,534	420,000	
	每 股 盈 餘 (註3)	1.11	1.08	0.28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註2)	0.90	0.8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5)	10.80	12.60	-	
	本利比 (註6)	13.32	16.99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7.51	5.89	-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93 與 94 年度資料係依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計算。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倘有餘額，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行之。分派股利以現金股利為原則，但必要時得報請財政部核准後發放股票股利。盈餘分配案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已於九十三年十月二十日召開股東臨時會，修訂公司章程，每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並得依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倘有餘額，由董事會按下列方式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 股東股利。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一。
3.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

股東股利之分派，現金股利以不少於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其餘為股票股利。員工紅利部分得經股東會之決議發給股票或以現金支付之。

#### 2. 本年度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9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94 年 4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8 元，並送請股東會承認。

(七) 本年度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本次股東常會，董事會並未擬議無償配股。

####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前述股利政策。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 94 年 4 月 12 日第 230 次董事會擬訂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之酬勞資訊如下：

(1) 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3,640 千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600 千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股利，佔本次盈餘轉增資總股數%：不適用。

(3)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1.07 元。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四、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 六、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 八、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無。

## 參、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條之一，本公司營業範圍如下：

- 承受國內外財產及人身再保險業務。
- 轉分國內外財產及人身再保險業務。
- 有關國內外保險業之合作互惠及委託事項。
- 其他依法令規定得辦理之保險、再保險業務有關事項。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2 年度		93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國內分入財產再保險業務	12,152,963	70.70	12,486,241	74.05
國內分入人身再保險業務	4,608,006	26.80	4,078,136	24.19
國內分入業務合計	16,760,969	97.50	16,564,377	98.24
國外分入財產再保險業務	405,461	2.36	281,766	1.67
國外分入人身再保險業務	24,170	0.14	15,209	0.09
國外分入業務合計	429,631	2.50	296,975	1.76
合計	17,190,600	100.00	16,861,352	100.00

####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再保險項目 (按險別)	92 年度		93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火險	1,935,277	11.26	1,594,077	9.45
貨物海上險	717,495	4.17	756,349	4.49
船體險	75,079	0.44	74,042	0.44
漁船險	73,309	0.43	68,696	0.41
汽車險	3,931,991	22.87	3,977,438	23.59
強制汽車險	1,803,699	10.49	1,824,785	10.82
強制機車險	772,868	4.49	822,266	4.88
航空險	224,620	1.31	108,844	0.65
工程險	257,274	1.50	240,875	1.43
其他財產險	1,764,100	10.26	1,882,274	11.16
住宅地震險	1,002,712	5.83	1,418,361	8.41
人壽險	1,812,134	10.54	1,710,133	10.14
傷害險	1,845,842	10.74	1,426,518	8.46
健康險	974,200	5.67	956,694	5.67
合計	17,190,600	100.00	16,861,352	100.00

### 3.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新顧客及新市場

(1)以符合國內簽單同業新增再保險需求為指標，持續開發滿足其需求之再保險商品。

A.在財產保險方面，近年來因消費者求償意識逐漸增強，許多行業尋求以保險做為其風險轉嫁之工具；部份專業責任保險，有可能透過立法或行政命令而成為強制性保險；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已成為上市櫃公司風險轉嫁的主要工具；而保險公司為累積風險之考量，以共保組織來承擔巨災損失之擬議亦在探討中，如傷害保險恐怖主義行為保險即是。上述種種皆可能為本公司未來新種業務保費收入帶來相當的成長。

B.在人身保險方面，隨著利率看漲，為能更快反映出市場利率，加速資金滾動，壽險公司開發具有浮動利率特性的「利率變動型壽險」及保戶可以視自己的繳費能力及需求，隨時調整保費或保額甚具靈活性之萬能壽險，提供消費者更多選擇。

(2)拓展亞洲區域之核心市場

本公司已延攬優秀之國際業務人才，正積極調整國外分入業務策略；加強國外優質業務之分入，以降低對國內市場之依賴，初期以日、韓等成熟市場為重心，同時開始拓展中國大陸及印度等高度成長新興市場之業務。

(3)與歐洲市場建立業務聯繫，以承接優質業務

交叉運用積極的市場拜訪與既有之再保險網絡，以開拓歐洲地區分入業務的管道。首先熟悉國際主要的再保險市場，掌握其發展趨勢，以便適時進入該市場。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國內保險市場的角色

自民國 75 年中美貿易諮商談判以來，我國保險市場即採漸進開放之政策，截至 93 年底我國財產保險業（含保險合作社）已由 15 家增為 26 家，人身保險業由 8 家增為 29 家，專業再保險業增為 2 家，合計共 57 家。其中本國保險業 39 家，外國保險業在台分公司 18 家，保險家數過多。為配合「金融機構合併法」、「保險法」及「金融控股公司法」完成立法，及提升產業競爭力和經營效率，主管機關近年來積極鼓勵保險業合併或加入金控公司，目前已有富邦產物(富邦金控)、國泰人壽(國泰金控)、中國產物(兆豐金控)、新光人壽(新光金控)、華南產物(華南金控)與明台產物(第一金控)等成為金控旗下之子公司。94 年截至目前為止，產險業者已有 2 起為日本保險集團所併購之案件，包括新安產物於 94 年 4 月 1 日與新安東京海上產物(原統一安聯產險)正式完成合併；第一金控於 94 年 4 月 22 日宣佈，將旗下的明台產物，出售給日本第二大保險集團三井住友公司，創下國內金控子公司退出金控的第一例。

表一：近 10 年國內保險業家數統計

年	總計	再保險業	財產保險業					人身保險業				
			本國保險業			外國保險業		本國保險業			外國保險業	
			總公司 (含合作社)	分公司	海外分支機構	在台分公司	在台聯絡處	總公司	分公司	海外分支機構	在台分公司	在台聯絡處
1995	56	1	16	119	16	9	22	16	48	2	14	2
1996	61	1	17	122	15	12	23	16	95	2	15	2
1997	58	1	17	123	16	9	23	16	111	5	15	2
1998	61	1	18	130	19	9	20	16	118	5	17	2
1999	63	1	18	144	21	10	20	16	122	6	18	3
2000	62	1	18	150	20	11	20	16	123	6	16	3
2001	58	1	18	163	20	9	15	18	124	5	12	2
2002	56	1	17	161	19	8	12	20	132	6	10	1
2003	55	1	17	164	18	8	11	21	137	6	8	1
2004	57	2	17	174	18	9	11	21	135	6	8	2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 (2) 保費現況與發展

民國 93 年全球經濟景氣明顯脫離谷底強勁復甦，各國經濟成長率均創下近年來的高峰，我國經濟成長率也由 92 年的 3.33% 遽增至 93 年的 5.71%，國民所得增加 3% 以及國內外各項投資活動又趨於熱絡。93 年國內保險業的總保費收入 14,185.23 億元，賡續成長 14.2%，其中財產保險業總保費收入 1,154.68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 5.48%；人身保險業總保費收入 13,030.53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 15.04%。

表二：近 10 年保險業保費發展情形

單位：新台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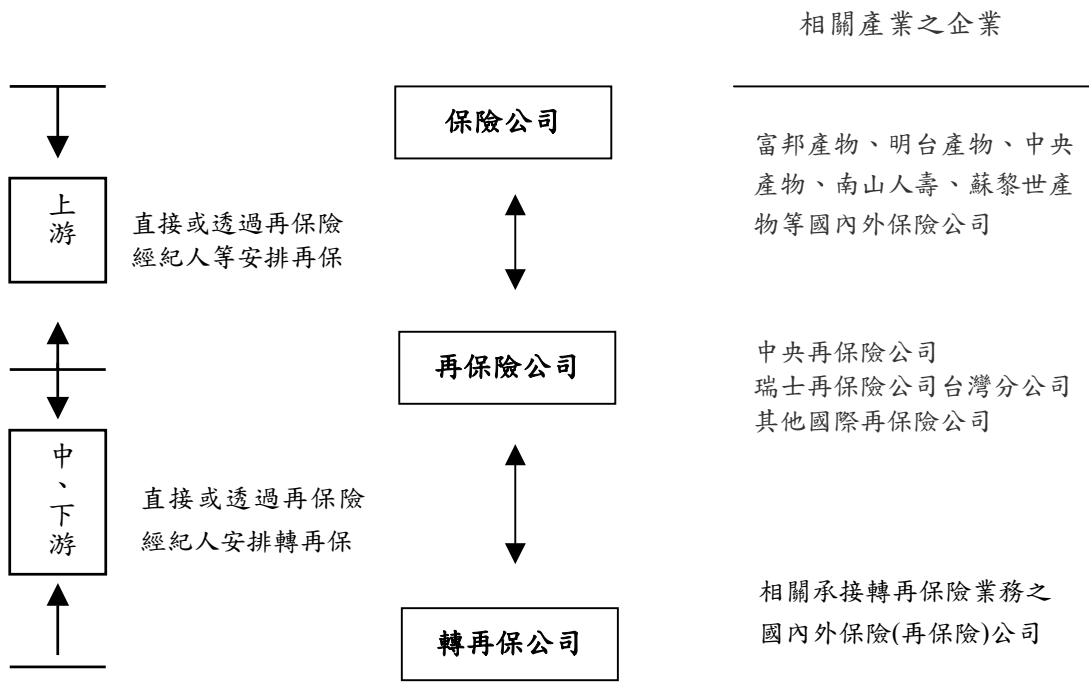
年	保險業		財產保險業		人身保險業		財產與 人身保險業 保費收入之比
	保費	成長率 %	總計	成長率 %	總計	成長率 %	
1995	3,851.02	12.65	748.64	9.25	3,102.38	13.50	1:4.14
1996	4,313.89	12.02	729.74	(2.52)	3,584.15	15.53	1:4.91
1997	4,952.99	14.81	726.81	(0.40)	4,226.18	17.91	1:5.81
1998	5,651.42	14.10	759.22	4.46	4,892.20	15.76	1:6.45
1999	6,432.81	13.83	852.07	12.23	5,580.74	14.07	1:6.55
2000	7,141.52	11.02	878.35	3.08	6,263.17	12.23	1:7.13
2001	8,197.20	14.78	908.29	3.41	7,288.91	16.38	1:8.03
2002	9,907.20	20.86	1,014.33	11.67	8,892.87	22.01	1:8.77
2003	12,421.21	25.38	1,094.69	7.92	11,326.52	27.37	1:10.35
2004	14,185.23	14.20	1,154.68	5.48	13,030.53	15.04	1:11.28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保險業之上、中、下游，主要係由相關產壽險業者承攬投保人之保單後，為能分散承保損失之風險，除依本身的承保能量自留一部分外，即直接或透過再保險經紀人等安排再保險予國內外再保險公司以共同分攤或移轉風險；同樣地，再保險公司為能分散所承受的風險，除依本身的承保能量自留大部分外，亦即直接或透過再保險經紀人等安排轉再保予國內外保險(再保險)公司以共同承擔或移轉風險。

專業再保險公司上中下游關聯圖



本公司是專業再保險公司，同時承作產險與壽險的再保險業務。業務之來源，主要係保險公司基於分散風險的觀念，將其所承保之風險向本公司再保，俾保險事故發生時，共同分攤損失。尤其在發生巨災賠款時，損失甚鉅，若未安排再保，往往會危及保險業者經營安全。是故，再保險業是保險市場的中流砥柱，是風險環境中的穩定力量，以維持全球保險市場之健全發展。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隨著我國經濟快速發展，社會結構急劇轉變，國民知識水準普遍提昇，無論社會、家庭或個人，已逐漸建立風險管理的觀念。復因 921 災變後的社會衝擊、全民健保的實施，再加上市場自由化及國際化趨勢導引下，各保險業者為提昇其競爭力，無不就如何提升服務品質、降低經營成本及因應市場變動之經營策略，尋求改善之道，以爭取有限的市場資源。因此保險商品也日益推陳出新，以迎合社會的需要。



### (1)財產保險市場

93 年度國內財產保險市場總保費收入為 1,154.68 億元，較上年度 1,094.69 億元，成長 5.48%，比較 2002 年及 2003 年的高成長，成長呈現遲緩。各險仍以汽車險業務為最大業務來源，比重占幾近一半達 47.67%；其次為其他財產保險占 23.18%，火險占 19.14%，請詳下表三。

表三：近兩年財產保險各險保費收入、成長率與市占率比較

單位：新台幣億元

險 別	92 年度	93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成長%	占率%	成長%	占率%
火災保險	241.78	221.01	2.33	19.14	(8.59)	19.14
海上保險	77.38	83.57	5.01	7.24	8.00	7.24
汽車保險	503.87	550.48	3.55	47.67	9.25	47.67
航空保險	38.40	31.93	(1.74)	2.77	(16.85)	2.77
其他財產保險	233.26	267.70	146.91	23.18	14.76	23.18
總計	1,094.69	1154.68	7.92	100.00	5.48	100.00

各險之保費收入、成長率及其增減原因分析如后：

火災保險部份：涵括普通火險、普通火險附加險(天災險)。

93 年度火災保險，保費收入為 221.01 億元，較上年度減少 8.59%。主要是普通火險部分，因市場競爭費率下降所致，惟下半年，市場加強自律機制之執行，費率下降情況已趨緩和。天災險部分，包括商業性地震險、颱風洪水險及政策性地震險，保費收入為 62.90 億元，較上年度負成長 5.69%，主要係商業火險附加天災險，雖有多次颱風但並未造成嚴重損失，費率隨再保市場寬鬆而酌予下降。

海上保險部份：涵括貨物運輸保險、船體保險與漁船保險。

93 年度海上保險，保費收入為 83.57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8.59%。其中貨物運輸保險部分，基本費率雖普遍調降，惟因進出口成長，且石油及鋼鐵進口價格上漲保額增加所致，保費收入為 58.60 億元，較上年度大幅成長 10.87%。船體保險部份，基本費率雖持平不變，惟因船舶進出波斯灣地區次數增多，兵險保費增加所致，保費收入為 17.66 億元，較上年度微幅成長 2.49%。漁船保險部份，基本費率雖普遍調降，惟承保艘數增加所致，保費收入為 7.32 億元，仍有小幅成長 0.27%。

汽車保險部分：涵括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其他任意汽車保險。

93 年度汽車保險，保費收入為 550.48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9.25%。強制汽車責任險部份，93 年度保費收入為 177.75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 6.5%，其中汽車保險部份保費收入為 118.47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為 3.97%；機車保險部份，配合金管會之政策，持續全面性進行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政令教育宣導，使機車強制險投保及續保率維持相當水準，保費收入 59.28 億元，較上年度大幅成長 11.95%；其他任意汽車保險部分，由於汽車銷售隨景氣熱絡有長足成長，同時保險公司配

合消費者需求設計多樣化的附加產品，增加被保險人選擇，使汽車保險保費收入大幅成長，93 年保費收入為 372.72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 10.61%。

航空險部分：

因基本費率及附加兵險費率普遍調降，又無重大空難所致，保費收入為 31.93 億元，較上年度負成長 16.85%。

其他財產保險部分：涵括工程保險、傷害保險、責任保險、保證保險及其他財產保險。

93 年度財產保險，保費收入為 267.70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14.76%。其中工程保險部分，因捷運等重大工程陸續進行、房地建築復甦、高科技廠房建廠完成、機器安裝增加，保費收入為 70.57 億元，較上年成長 2.80%。傷害保險部分，由於傷害保險商品開發之多元化及行銷通路之多樣化，保費收入為 71.77 億元，較上年度大幅成長 45.60%。責任保險、保證保險及其他財產保險部分，因近來政府立法強制對相關事業單位採強制投保責任險之法令規定，及新種責任險、信用保險、保證保險及其他財產保險業務之開發，保費收入為 125.36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 8.68%。

## (2) 人身保險市場

93 年度國內人身保險市場總保費收入達 13,084.89 億元，較 92 年 11,326.52 億元成長 15.52%，其中第一年度保費收入為 4,462.06 億元，占總保費收入 34.10%，較上年度 3,444 億元，成長 29.57%；續年度保費收入為 8,622.83 億元，占總保費收入 65.90%，較上年度 7,833 億元成長 9.39%。

人壽保險（包括個人壽險、團體壽險及個人年金保險）93 年度投保人件數總計 37,733 千人件與台灣地區人口比較，國民投保率達 166.3%，較上年度 158.9%，增加 7.4%。就壽險業保費收入結構分析：人壽保險（壽險）的占率為 72.99%，傷害保險 4.42%，健康保險 10.74%，年金保險占 11.85%。依個人及團體保險觀察，壽險業以個人保險為主，占 98.29%，團體保險 1.71%。而各險的發展情形，除傷害險因產險業加入經營，呈現負成長 5.95%外，壽險與健康險仍分別有 9.58%、11.64%的成長，而年金險亦呈現快速成長，成長 110.55%，如下表四。

表四：近兩年人身保險各險保費收入、成長率與市占率比較

單位：新台幣億元

險別	92 年度	93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成長%	占率%	成長%	占率%
壽險	8,715.59	9,550.15	24.58	76.95	9.58	72.99
傷害險	615.54	578.91	3.23	5.43	(5.95)	4.42
健康險	1,259.22	1,405.79	11.09	11.12	11.64	10.74
年金險	736.17	1,550.04	340.19	6.50	110.55	11.85
總計	11,326.52	13,084.89	27.37	100.00	15.52	100.00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註：上述公會 93 年度保費數字與保險發展中心有略微差異。

### (3)再保險市場

93 年度國內財產保險分出保費為 599.07 億元，與 92 年分出保費 622.15 億元比較，減少 23.08 億元，主要是國內多家產險公司加入金控後，財務實力增強，提高自留能量，93 年度再保比率由 92 年度的 56.8% 降至 51.9% 所致。同樣地，國內人身保險的分出保費為 156.17 億元，雖較 92 年度的分出保費 152.58 億元，仍有小量的增加，但分出比率由 92 年度的 1.3% 降至 1.2%。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究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第 1 季
研發費用	1,702	1,447	425
營業收入淨額	12,147,267	12,015,910	3,179,896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	0.01	0.01	0.01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本公司代台灣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研究發行巨災債券，已於 92 年 8 月 25 日在美國紐約順利完成募集，這是我國首次在國際市場發行巨災債券，總發行金額一億美元，發行年期三年；此舉除進一步保障我國住宅地震險，也象徵我國資本市場，進一步與國際接軌。
- (2) 本公司為提昇國內各產業對風險管理的認知，於 92 年底開始策劃發行以風險及保險為主題的專業性刊物，創刊號於 93.4.15 出刊，內容涵蓋保險業經營管理、保險市場資訊、技術、及包括兩岸、產業、IT、工安衛生、環保、法律、人身等與產業、個人息息相關的風險知識、風險評估、風險防阻與危機處理，是一相當具實務性與專業性刊物。
- (3) 為提昇國內保險及再保險的專業技術及商品的開發，本公司於 93 年間開始舉辦各項保險與再保險專業訓練課程，並定期舉辦各種產壽險專題研討會，提供業界交流的機會。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顧客與市場方面：加強以顧客與市場為導向的經營策略。  
配合再保險市場需求，開發新種再保商品，提升服務品質；擴大業務之承受與轉分，以鞏固國內業務基礎；加強與國際保險業之互惠合作與業務交流，開發境外市場，拓展境外業務，使業務穩健成長；積極參與各項國際保險會議，以提升公司國際知名度；平衡計分卡的導入，以落實策略之執

行。

- (2) 財務實力方面：持續充實資本結構，強化財務結構，擴大自留承保能量。本公司 94 年度將繼續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八億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到新台幣五十億元，以充實資本結構；隨著營運量的持續成長，同時增提各項責任準備金，加速累積各項責任準備金，以強化財務結構；擴大自留承保能量，提高國內總自留能量。
- (3) 企業風險管理方面：加強整體營運安全管理；積極研擬組織的再造；進行風險管理機制的建立。
- (4) 人才培育方面：引進國內外保險專業人才，吸取國際間再保險公司的專業技術與管理；積極辦理各項專業課程，以培育及提昇員工專業素質。
- (5) 作業流程方面：進行標準工作流程的建立，以簡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運用資訊科技，強化決策支援系統，推動電子商務，增進顧客滿意度。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中再保角色的新定位：

本公司原以執行國家再保險政策，貫徹國內業務優先在國內消納，健全國內保險市場發展為主要設立目的。民營化後，以顧客與市場導向為經營策略，提供同業值得信賴的服務，並以完全互利互惠的新角色與簽單公司站在同一陣線，共同承擔風險，分攤損失；並扮演簽單公司首席再保人的角色，提供費率報價、再保方案規畫諮詢、危險管理、現場查勘、損害防阻等專業服務。

- (2) 擴大自有資本，提高國際信用評等

本公司對於產險鉅額危險接受之比率不高，其主要原因之一係受限於承保能量。而自有資本(業主權益)為整體承受業務能力的主要指標，未來本公司將不斷地擴大自有資本，除可提高本身清償能力，提高對於鉅額危險之承受能力外；亦可進而提高國際信用評等，爭取國際優質業務之分入。

- (3) 支持同業新商品開發，發展新再保方式以因應市場需求

企業需要不斷創新，才能持續壯大，保險公司亦不例外。諸如開發金融性或服務性的衍生性商品、年金保險、長期看護保險、財務再保及專門職業責任保險等新保險商品，但是新商品面臨許多未知性，沒有相關歷史資料可供精算釐價參考，最需要再保險人技術與財力的協助，本公司如能支持同業開發新商品，將有助本公司業務長期之開拓。另為因應危險管理，改變或發展新的再保險方式以期更能符合保險公司的需求，故本公司將透過再保方式的安排，支持同業進行新商品的開發。

#### (4) 策略聯盟

本公司除財政部是大股東外，多數產壽險公司亦均為本公司的股東。基於保險與再保險密不可分的關係，藉由股東的關係擴增為業務加強的關係，使本公司業務來源與品質更加穩定、可靠，亦可與亞洲地區之主要再保人或區域再保人策略聯盟，以爭取當地優質業務分入。

#### (5) 配合市場提高自留額之需求，成立共保組織，爭取由本公司主導

主管機關要求各產險公司提高自留額度，以壯大國內保險業。本公司可以協助同業之立場，共同成立共保組織，以擴大國內自留，減少再保險費流到國外，必要時由本公司主導共保組織，提供必要的運作機制。

#### (6) 提昇專業技能，長期培養專業人才

為服務國內保險同業，成為國內主要險種的首席再保險人，就需要具備相關的專業技能，如再保險安排企劃、再保險比例與非比例合約訂價、再保險合約條款訂定、直接簽單業務開價、危險管理、費率精算、工程查勘、損害防止等專業技能，而提供專業技能服務者為再保險專業人才。再保險專業人才需有長期培訓的計畫，除了理論的精研外，實務的經驗亦不可或缺。再保險專業人才除再保險業務直接相關的管理、核保、理賠、精算等人才需要培養外，其他相關配合的投資、財務、資訊、會計、統計及人力資源等人才亦需併同考量。

#### (7) 建構整體資訊基礎建設，提昇經營效率

資訊科技對企業作業流程的改善與運作效率的提高有相當大的助益，本公司為因應市場激烈競爭的挑戰，除加強內部溝通、提昇作業效率及降低作業成本外，有必要大幅應用資訊科技，以建構整體資訊基礎建設，進而提昇經營效率。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最近三年度本公司地區別再保費收入分析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國內分入業務	15,505,887	97.66	16,760,969	97.50	16,564,377	98.24
國外分入業務	371,216	2.34	429,631	2.50	296,975	1.76
合計	15,877,103	100.00	17,190,600	100.00	16,861,352	100.00

####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在國內再保險市場的市占率相當穩定，最近三年在產險再保及壽險再保之市占率如下表：

產險再保近 3 年市占率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度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簽單保費	1,014.33	1,094.69	1,154.68
分出再保費	598.10	622.15	599.07
再保比率%	59.0	56.8	51.9
中再分入保費	102.25	111.50	110.68
再保市場占有率%	17.1	17.9	18.5

壽險再保近 3 年市占率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度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簽單保費	8,892.87	11,326.52	13,084.89
分出再保費	143.14	152.58	156.17
再保比率%	1.6	1.3	1.2
中再分入保費	47.78	46.08	40.78
再保市場占有率%	33.4	30.2	26.1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國內財產保險市場：

93 年度台灣產險市場各產險公司繼 92 年度的好景繳出了漂亮的成績單，雖然國際再保市場的方向和目標已不同於前，再保條件的寬鬆，導致產險市場各險費率下滑，競爭加劇。但由於台灣產險市場的產品結構也在改變中，同時各產險公司因自留額的增加而提升其核保的品質，再加上全球經濟的復甦，國內景氣回升，可預期 94 年不論營收或獲利方面均仍會有傑出的表現。

### 國內人身保險市場：

展望 94 年，因應全球景氣回升及油價之高漲，未來利率走揚態勢確立，壽險業將開發非利率敏感型商品，及對投資型商品進行改良，以配合市場的需求創新服務，預期壽險保費費率將隨之調降，消費者購買意願及平均保額均會提高。另為政府鼓勵金融業國際化、大型化之趨勢，各金融企業紛紛成立控股公司，壽險業透過金融控股公司之運作以交叉銷售方式，應可達到擴大業務範疇之目的。故整體市場預期仍會有一定程度的成長。

### 國內外再保險市場：

93 年國內再保險業增為 2 家，瑞士商瑞士再保險公司於 93 年在台取得設立分公司的營業執照並開始營業，打破了在國內僅本公司獨家經營的局面，另中央再保險公司條例已於 93 年 6 月 23 日廢止，再加以產險業由於加入金控或購併，財務實力增強，市場整體自留額逐年提高，由此觀之，國內再保險市場未來的競爭勢必加劇。

至於國際再保險市場，93 年上半年國際再保險業延續 92 年的佳績，繳出漂亮的核保績效，但好景不常，下半年全球各地天災頻傳，美國佛羅里達於八、九月間連續遭受 4 個大型颶風侵襲，依據國外相關統計資料，此 4 個颶風所造成的保險損失達 285 億美元，遠比 1992 年的安德魯颶風損失金額 170 億美元嚴重，而 2004 年整年的前十大巨災總保險損失高達 360 億美元(未含南亞的大海嘯)，創下有史以來年天災損失的最高紀錄。根據 S&P 的最新產業報導，2004 年的巨災損失對整體再保險業平均綜合損失率的影響約 7%，並預計 2004 年整體再保險業平均綜合損失率會達 100%。儘管如此，再保能量在 2004 年底仍屬適度，預期 2005 年的費率下降會趨緩。

## 4. 競爭利基

### (1) 相互再保機制

本公司每年就所分入的業務成立的轉再保 Pooling 頗具規模，多年來此種方式形成的業務質與量均佳，以之與同業交換分入業務，甚為有利，且因此而擁有完整的市場分析資料庫，可提供業者多元化的服務。

### (2) 國內當地唯一專業再保險公司

本公司為國內本土唯一專業再保險公司，不論就合約的談判，理賠爭議的溝通，求償的效率等都較國外再險人更具有天時、地利、人和之便。

### (3) 長期合作，深得同業信賴

本公司成立迄今達 37 年，與國內各簽單公司經由長期合作的相互瞭解，彼此之間早已建立互信互賴、互利互惠及共存共榮的夥伴關係，有助於本公司在國內市場上得以掌握穩定的業務來源並維繫合理的利潤。

### (4) 強化資本結構，提高承保能量

本公司民營化後，不必再受到國營事業預算的限制，再加上長榮集團加入股東陣營，籌資的能力大幅提升，實收資本額已由三十億元增加至目前的四十二億元，資本結構的強化，有助於提高本公司的承保能量及市場競爭力。

##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有利因素

A.爰前項所述的競爭利基，均為本公司長期發展的有利因素。

B.經營團隊專業度不斷提升

本公司自 91 年民營化後，組織的調整，人才的晉用，可以擺脫公營事業的束縛更加具有彈性，故得以網羅國內外再保險專業人才，人才素質不斷的提高下，有利於公司形象、服務品質及市場競爭力的提昇。

C.厚植各項責任準備金，財務實力愈形健全

本公司多年來積極累積各項責任準備金，截至 93 年底止各項責任準備金達新台幣 133 億元，財務實力經國際信用評等公司 AM Best 評等為 A-，符合國際再保人的標準，此評等對本公司擴展國外業務相當有助益。

D.主管機關近年來陸續放寬保險業資金運用限制

主管機關近年來對於保險業資金運用的限制逐放寬，例如提高國外投資的額度、有限度放寬避險性衍生性金融商品的交易以及增加保險公司得投資標的債券、證券的類別等，在在提高資金運用的空間與彈性，可望使本公司在資產的配置上更具效率，資金運用的收益更加提升。

### (2)不利因素

A.國內再保險市場的競爭日趨激烈

在金融業自由化、國際化的浪潮下，集銀行、保險、證券等多元化金融產業的金控公司正經由合縱連橫的購併行動逐漸壯大，國內保險公司於納入金控之後，財務實力增強，有可能大幅提高自留比率；也有可能因經營權的轉變影響其原來再保安排的習性，再加上政府積極開放國外再保險人及保險經紀人來台營業及設立分公司，凡此均使得國內再保險市場的競爭益形激烈。

B.投資環境不佳，影響資金運用之收益

再保險業核保利潤微薄，盈餘主要來自財務收益之挹注，然而由於國內資金浮濫，各項資金利率一直在低檔徘徊，無法緊隨國際利率水準翻升，影響本公司資金運用收益率亦難以提升。

C.自有資本仍顯不足

本公司雖已連續兩年辦理現金增資，惟以本公司目前的自有資本(業主權益)相對於國際再保險公司仍屬偏低，影響本公司承保能力，不利於業務之擴展。

### (3)因應對策

A.積極進用及培訓保險、精算、財務、工程及醫務等專業人才，並辦理各項專業訓練課程，以提供同業更專業技術與服務，提高公司的競爭力。

B.辦理增資，充實自有資本結構

本公司計劃逐年辦理增資，充實自有資本，使公司財務結構更加健全，擴大承保能量。



C.開發新產品與新市場

配合國內市場發展與需求，積極提供同業新種保險之再保險，藉以增加新業務分入。

D.擴展國外業務

強化自有資本，提昇國際信用評等，並積極培育及延攬保險專業與行銷人才，以擴展國際業務。

E.良好的資產負債管理

利率維持低檔、投資環境瞬息萬變，為提高資產報酬率，將持續加強資產負債管理。國內資金運用限制之鬆綁，將有助本公司投資資產配置的多元化，並可用更有效率的方式管理資產與負債。

F.強化經營管理績效

內部積極推行平衡計分卡，以強化策略管理，並推行作業流程標準化，以提高工作效率。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本公司承受之國內同業再保險業務，經匯合後，優先轉分予國內保險同業及本身自留，其餘部分向國外接洽轉再保險，以換取交換分入業務，分散鉅額風險。如此透過保險、再保險及轉再保險功能，充分提高危險之分散程度。

2.產製過程：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服務業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92 年度				9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為本公司)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為本公司)
車險共保	2,573,889	14.97	無	車險共保	2,423,840	14.38	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服務業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國內分入財產 再保險業務	國內分入人身 再保險業務	國外分入財產 再保險業務	國外分入人身 再保險業務	合計
92 年度		12,152,963	4,608,006	405,461	24,170	17,190,600
93 年度		12,486,241	4,078,136	281,766	15,209	16,861,352

註：列示本公司承受之再保費收入。

項目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決算	成長率%	決算	成長率%
承受總額		17,190,600	8.27	16,861,352	-1.92
自留及轉分	公司自留	11,580,463	7.86	11,467,560	-0.97
	轉分國內	4,032,436	1.96	4,111,666	1.96
	轉分國外	1,577,701	33.07	1,282,126	-18.73

###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截至 5 月 20 日
員 工 人 數	正 式 職 員	124	120	116
	約 聘 僱 員	-		
	工 讀 生	14	7	2
	臨 時 人 員	-		
	工 員	-		
合 計		138	127	118
平 均 年 齡		44.91	37.86	38.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6.8	6.84	7.1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		
	碩 士	28.46	29.92	29.66
	大 專	64.23	63.78	65.25
	高 中	6.50	5.51	4.24
	高 中 以 下	0.81	0.79	0.85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經營再保險相關業務，無製造環境污染之顧慮。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 (1) 休假：特別休假制度，比照勞基法辦理。
- (2) 保險：辦理員工的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員工國外出差旅行平安險。
- (3) 保健：為確保員工身體健康，定期辦理免費健康檢查，包括新進員工體格檢查、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 (4) 進修與訓練：本公司積極鼓勵同仁提升個人專業能力，93 年度共計推派員工參加國內 230 場次財務、保險相關課程。亦定期於內部舉辦各項專業訓練課程，共計 30 場。並訂有本公司員工訓練進修要點，鼓勵員工參加訓練進修。亦訂有參加保險專業資格考試補助要點，鼓勵員工取得各項專業證照。
- (5) 獎金：發給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
- (6) 員工分紅：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每年決算後之盈餘，扣除相關稅捐、公積，並經提報股東會同意後，以固定比率撥予員工分紅。
- (7) 設有職工福利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及社團活動：本公司按月依營業額、職工薪資提撥固定比率的福利金作為職工福利會經費收入，用以辦理各項員工福利及社團活動，如投保團體意外險、喪葬互助金、結婚互助金、生育互助金、傷病住院互助金、重大災害互助金、旅遊補助及社團經費補助等。
- (8)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本公司位於台北市南京東路再保大樓，工作環境良好，設備齊全，大樓設有管理委員會，大樓消防檢驗合格，辦公處所均設有保全系統，有門禁管理措施。
- (9)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本公司工作規則第五條規定員工應遵行服務守則如下：
  - ① 遵守本公司之方針與規章，並服從各級主管之合理指揮。
  - ② 專注於個人業務，保持工作秩序，發揮團隊精神，提高工作效率。
  - ③ 維護本公司榮譽，凡足以影響本公司聲譽之任何情事，均應隨時向主管報告，不得有任何隱瞞。
  - ④ 關於職務上之報告，均應循級而上，不得越級陳報，但緊急或特殊情況不在此限。
  - ⑤ 主管人員應尊重員工之人格，愛護部屬，適切指導員工完成工作。
  - ⑥ 愛惜公物，摺節費用。
  - ⑦ 非依法令規定或經本公司核准，不得在外兼職。

##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設有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監督與管理之責。「勞工退休金條例」將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屆時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原有「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 3. 勞資間協議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並施行提案制度，作為勞資雙方溝通的有效管道，是故勞資雙向溝通情況良好。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無。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管理與福利制度健全，積極加強勞資合作，勞資關係和諧。截至目前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 六、重要契約

### 財產再保險業務：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再保險合約	國內簽單產險公司(含外商在台分公司)	93.1.1-93.12.31	承受簽單公司分入之財產保險再保險業務	某些合約有除外不保條款
轉再保險合約	國內簽單產險公司(不含外商在台分公司)	93.1.1-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財產再保險業務	某些合約有除外不保條款
	MUNICH RE	93.1.1-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工程險比率轉再保險合約	CyberRisk、恐怖主義除外
	SWISS RE	93.1.1-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火險及火附險之比率轉再保險合約、火險及火附險臨分業務比率轉再保險合約、汽車險比率轉再保險合約	無
	TRANSATLANTIC RE、GIC INDIA	93.1.1-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貨物海上險比率轉再保險合約	無
巨災保障合約	TOA RE、QBE、SWISS RE	93.1.1-93.12.31	承受本公司火險暨工程險淨自留業務巨災超額賠款保障合約	恐怖主義除外
	LLOYD'S、GREAT LAKES	93.1.1-93.12.31	承受本公司火險暨火附險國內共同自留業務巨災超額賠款保障合約	恐怖主義除外
	HANNOVER RE、QBE	93.1.1-93.12.31	承受本公司海上保險巨災超額賠款保障合約	恐怖主義除外

人身再保險業務：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 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再保險合約	國內簽單壽險公司	93.1.1- 93.12.31	承受簽單公司分入之人壽險再保險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國內簽單壽險公司	93.1.1- 93.12.31	承受簽單公司分入之傷害險再保險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國內簽單壽險公司	93.1.1- 93.12.31	承受簽單公司分入之健康險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國內簽單壽險公司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人壽險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國內簽單壽險公司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傷害險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國內簽單壽險公司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健康險再保險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直布羅陀生命	93.1.1- 93.12.31	承受該公司分入之人壽險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人壽險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SWISSRE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人壽險、傷害險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HANNOVERRE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人壽險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AIU.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傷害險之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GENERAL COLOGNE RE.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傷害險之再保險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TRANSAMERICA	93.1.1- 93.12.31	承受該公司分入之人壽險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SCOR VIE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傷害險之再保險業務	無
轉再保險合約	PARTNER RE	93.1.1- 93.12.31	承受本公司分出之人壽險、傷害險再保險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TOARE	93.4.1- 94.3.31	承受該公司分入之人壽險再保險業務	無

## 肆、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九十二、九十三年分別發行新股增資新台幣六億元計畫均已募集完成，並已產生充實資本結構，降低業務桿槓度，提昇清償能力，擴大承保能量之預期效益。

## 伍、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4年度第1季 財務資料
		89年度	90年度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流動資產		12,438,072	14,079,606	14,742,866	14,964,643	12,547,613	12,746,761
基金及長期投資		474,482	464,089	614,745	2,406,350	6,374,607	6,823,918
固定資產		450,282	448,422	443,924	355,089	348,173	346,178
其他資產		358,578	406,365	355,626	926,746	866,710	838,100
資產總額		13,721,414	15,398,482	16,157,161	18,652,828	20,137,103	20,754,95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14,543	750,527	824,777	1,378,116	1,350,737	1,560,805
	分配後	1,041,543	960,527	1,094,777	1,702,116		
長期負債		428,485	423,047	151,311	157,012	150,869	92,468
營業準備		8,853,625	10,584,838	11,401,136	12,576,035	13,335,307	13,626,775
什項負債		65,839	57,525	35,777	48,673	12,572	11,85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062,492	11,815,937	12,413,001	14,159,836	14,849,485	15,291,900
	分配後	10,389,492	12,025,937	12,683,001	14,483,836		
股本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600,000	4,200,000	4,200,000
資本公積		147,148	147,148	129,608	189,608	309,608	368,00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65,079	498,268	614,684	703,555	778,157	895,196
	分配後	238,079	288,268	344,684	379,555	-	-
長期股權投資 未實現跌價損失		(52,839)	(61,875)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6)	(996)	(132)	(171)	(147)	(148)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658,922	3,582,545	3,744,160	4,492,992	5,287,618	5,463,057
	分配後	3,331,922	3,372,545	3,474,160	4,168,992	-	-

####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4年度第1季 財務資料
		89年度	90年度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營業收入		12,647,065	10,593,941	11,323,760	12,147,267	12,015,910	3,179,896
營業毛利		1,237,148	714,525	752,079	782,453	866,432	231,507
營業利益		723,117	368,206	407,603	449,497	527,594	147,50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82	564	1,955	1,691	6,254	12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9,952	3,791	1,871	997	222	79
稅前利益		513,847	364,979	407,687	450,191	533,626	147,550
稅後純益		408,451	260,189	308,876	358,871	398,602	117,039
每股盈餘(元)		1.36	0.87	1.03	1.11	1.08	0.28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93	詹淑娟、黃瑞展	無保留意見
92	李振銘、張日炎	無保留意見
91	李振銘、張日炎	無保留意見
90	李振銘、張日炎	無保留意見
89	李振銘、張日炎	無保留意見

2.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員輪調，本公司九十三年度起變更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9年度	90年度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財結 務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73.33	76.73	76.83	75.91	73.74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907.74	893.26	877.51	1,309.53	1,562.01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740.70	1,875.96	1,787.50	1,085.88	928.95	
	速動比率(%)	1,731.85	1,868.14	1,783.13	1,084.14	927.22	
	利息保障倍數	行業特性不具意義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31	10.59	12.91	13.21	13.03	
	應收帳款收現天數	32	34	28	28	28	
	存貨週轉率(次)	行業特性免列示					
	平均售貨日數	行業特性免列示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5.79	21.81	24.06	33.41	32.6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1	0.67	0.68	0.67	0.5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0	1.80	1.97	2.06	2.0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39	7.19	8.43	8.71	8.15	
	佔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24.10	12.27	13.58	12.49	12.56
		稅前利益	17.13	12.17	13.59	12.51	12.71
	純益率(%)	3.23	2.46	2.72	2.95	3.32	
	每股盈餘(元)	1.36	0.87	1.03	1.11	1.0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6.89	120.13	註1	註1	105.3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行業特性不具意義					
	現金再投資比率(%)	5.34	3.91	註1	註1	5.83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行業特性不具意義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0	1.00	1.00	

註1：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出。

註2：89年度及90年度係按審計部審定決算數計算。



註2；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營業準備+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自留再保費收入/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再保同業往來+催收款帳)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投資淨額)

(5)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純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純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純益/營業收入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純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三、各項財務業務指標(保險業適用)

項目		90 年度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業務指標	直接保費收入變動率	15.60	10.15	8.27	-1.92
	直接已付賠款變動率	12.32	20.99	-9.30	-2.57
	自留保費變動率	26.04	9.58	7.86	-0.97
獲利指標	資產報酬率	1.80	1.97	2.06	2.05
能力指標	業主權益報酬率	7.19	8.43	8.71	8.15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5.13	2.86	2.85	2.38
	投資報酬率	4.69	2.66	2.64	2.18
	自留綜合率	90.34	94.55	96.52	96.66
	自留費用率	28.98	31.37	33.31	33.02
	自留滿期損失率	61.36	63.18	63.21	63.64
整體營運指標	自留保費對業主權益比率	273.51	286.76	257.74	216.88
	毛保費收入對業主權益比率	402.33	424.05	382.61	318.89
	淨再保佣金對業主權益影響率	73.48	80.66	80.91	67.40
	各項準備金對業主權益比率	295.46	304.50	279.90	252.20
	業主權益變動率	-2.09	4.51	20.00	17.68
	特別準備金對業主權益比率	47.03	51.49	49.41	47.62
	費用率	29.42	29.61	31.37	31.48

### 四、九十三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請詳次頁。

### 五、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

請詳第 40-63 頁。

## 監察人審查報告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九十三年度決算報告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三年度決算報告書（包含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黃瑞展、詹淑娟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竣事。

前項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復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九十四年股東常會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何志欽

監 察 人：柯麗卿

監 察 人：吳光輝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四 月 十 二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之法令及會計實務、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詹 淑 娟

會計師 黃 瑞 展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四 日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三)	\$ 5,661,916	28	\$ 3,864,420	21	2147	應付費用	\$ 70,168	-	\$ 78,858	-
1130	短期投資(附註二及四)	5,870,506	29	9,918,434	53	2166	保險同業往來	913,779	5	1,037,653	6
114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及五)	991,947	5	1,157,853	6	2178	其 他	366,790	2	261,605	1
1250	預付款項及其他(附註二、十二及十七)	23,244	-	23,93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50,737	7	1,378,116	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547,613	62	14,964,643	80		長期負債				
	長期投資					2515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及九)	150,869	1	150,869	1
1441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六)	731,923	4	782,551	4	2517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	-	-	6,143	-
1444	長期債券投資(附註二及七)	5,173,446	26	1,153,271	6	25XX	長期負債合計	150,869	1	157,012	1
1448	不動產投資-淨額(附註二及八)	469,238	2	470,528	3		其他負債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6,374,607	32	2,406,350	13		營業及負債準備(附註二)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九)					2812	未滿期保費準備	5,446,541	27	5,553,421	30
	成 本					2814	賠款特別準備	2,518,086	12	2,220,048	12
1501	土 地	30,625	-	30,625	-	2817	未決賠款準備	5,370,680	27	4,802,566	26
1521	房屋及建築	58,328	1	58,328	1	2800		13,335,307	66	12,576,035	68
1531	機械設備	19,710	-	20,128	-	2820	什項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12,572	-	48,673	-
1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27	-	6,288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3,347,879	66	12,624,708	68
1551	什項設備	9,629	-	9,317	-	2XXX	負債合計	14,849,485	74	14,159,836	76
15X1		126,319	1	124,686	1		股東權益				
15X8	重估增值	277,642	1	277,642	1	3101	股本-每股面額10元,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額定500,000仟股,發行420,000仟股及360,000仟股	4,200,000	21	3,600,000	19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03,961	2	402,328	2	3200	資本公積	309,608	1	189,608	1
15X2	減:累計折舊	(56,343)	-	(47,714)	-		保留盈餘				
	小 計	347,618	2	354,614	2	3301	法定盈餘公積	277,688	1	241,801	1
1571	未完工程	555	-	475	-	3302	特別盈餘公積	171	-	131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48,173	2	355,089	2	3310	未分配盈餘	500,298	3	461,623	3
	其他資產					34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7)	-	(171)	-
1834	存出再保責任準備金	154,420	1	314,379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287,618	26	4,492,992	24
1821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五)	701,176	3	574,629	3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 20,137,103	100	\$ 18,652,828	100
1838	什項資產(附註二、十及十二)	11,114	-	37,738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866,710	4	926,746	5						
1XXX	資 產 總 計	\$ 20,137,103	100	\$ 18,652,82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506	\$ 16,861,352	141	\$ 17,190,600	141
5506	<u>5,393,792</u>	<u>45</u>	<u>5,610,138</u>	<u>46</u>
	11,467,560	96	11,580,462	95
4501	407,271	3	361,580	3
4516	117,531	1	114,062	1
4531				
			69,246	1
4533				
	14,720	-	17,391	-
4532	8,760	-	4,503	-
4609	<u>68</u>	<u>-</u>	<u>23</u>	<u>-</u>
4100	<u>12,015,910</u>	<u>100</u>	<u>12,147,267</u>	<u>100</u>
營業成本				
5508	4,967,628	42	5,055,105	42
4508				
	<u>1,403,848</u>	<u>12</u>	<u>1,419,717</u>	<u>12</u>
	<u>3,563,780</u>	<u>30</u>	<u>3,635,388</u>	<u>30</u>
5509	8,618,027	72	8,845,790	73
4509				
	<u>1,820,445</u>	<u>15</u>	<u>2,330,693</u>	<u>20</u>
	<u>6,797,582</u>	<u>57</u>	<u>6,515,097</u>	<u>53</u>
5531	<u>11,569</u>	<u>-</u>	<u>-</u>	<u>-</u>
5510				
	( 106,880)	( 1)	210,548	2
5514	568,114	5	672,050	5
5511	<u>298,128</u>	<u>2</u>	<u>322,770</u>	<u>3</u>
5518	<u>759,362</u>	<u>6</u>	<u>1,205,368</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5609	其 他	\$ 17,185	-	\$ 8,961	-
5100	小 計	<u>11,149,478</u>	<u>93</u>	<u>11,364,814</u>	<u>93</u>
6000	營業毛利	866,432	7	782,453	7
58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一)	<u>338,838</u>	<u>3</u>	<u>332,956</u>	<u>3</u>
6100	營業利益	527,594	4	449,497	4
499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254	-	1,691	-
599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222</u>	<u>-</u>	<u>997</u>	<u>-</u>
6300	稅前淨利	533,626	4	450,191	4
640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二)	<u>135,024</u>	<u>1</u>	<u>91,320</u>	<u>1</u>
6900	純 益	<u>\$ 398,602</u>	<u>3</u>	<u>\$ 358,871</u>	<u>3</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7000	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	<u>\$ 1.44</u>	<u>\$ 1.08</u>	<u>\$ 1.39</u>	<u>\$ 1.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股本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九)			保留盈餘 (附註十及三)				累積換算調整數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	金額	股本溢價	重估增值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附註二)	
九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300,000,000	\$3,000,000	\$ -	\$ 129,608	\$ 129,608	\$ 209,160	\$ 62,870	\$ 342,654	\$ 614,684	(\$ 132)	\$3,744,160
九十一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2,641	-	( 32,641)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9 元	-	-	-	-	-	-	-	( 270,000)	( 270,000)	-	( 270,000)
分配後餘額	300,000,000	3,000,000	-	129,608	129,608	241,801	62,870	40,013	344,684	( 132)	3,474,160
特別盈餘公積轉列保留盈餘	-	-	-	-	-	-	( 62,739)	62,739	-	-	-
九十二年現金增資—面額 10 元，每股 按 11 元溢價發行，基準日：九十二年 八月七日	60,000,000	600,000	60,000	-	60,000	-	-	-	-	-	660,000
九十二年度純益	-	-	-	-	-	-	-	358,871	358,871	-	358,87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39)	( 39)
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0,000,000	3,600,000	60,000	129,608	189,608	241,801	131	461,623	703,555	( 171)	4,492,992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5,887	-	( 35,887)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40	( 40)	-	-	-
現金股利—每股 0.9 元	-	-	-	-	-	-	-	( 324,000)	( 324,000)	-	( 324,000)
分配後餘額	360,000,000	3,600,000	60,000	129,608	189,608	277,688	171	101,696	379,555	( 171)	4,168,992
九十三年現金增資—面額 10 元，每股 按 12 元溢價發行，基準日：九十三年 十一月四日	60,000,000	600,000	120,000	-	120,000	-	-	-	-	-	720,000
九十三年度純益	-	-	-	-	-	-	-	398,602	398,602	-	398,60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24	24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420,000,000</u>	<u>\$4,200,000</u>	<u>\$ 180,000</u>	<u>\$ 129,608</u>	<u>\$ 309,608</u>	<u>\$ 277,688</u>	<u>\$ 171</u>	<u>\$ 500,298</u>	<u>\$ 778,157</u>	<u>(\$ 147)</u>	<u>\$5,287,6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九十三年度</u>	<u>九十二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398,602	\$ 358,871
調整項目		
提存各項準備	759,362	1,205,368
折舊及攤銷	12,123	10,329
提列呆帳	-	5,368
遞延所得稅	1,211	( 3,312)
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 1,197)	( 8,562)
長期債券(折)溢價攤銷	6,343	( 2,37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40)	-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3	9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短期投資	117,697	( 3,457,474)
應收款項	158,361	( 276,96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596	288,959
催收款項	7,545	6,434
應付費用	( 8,780)	11,858
其他流動負債	( 18,689)	513,79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u>12,460</u> )	( <u>5,701</u>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22,577</u>	<u>( 1,341,10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投資增加	( 971,937)	( 2,021,221)
長期投資處分價款	927,215	344,852
購置固定資產	( 3,404)	( 26,21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83	-
存出再保責任準備金減少	159,959	15,413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6,547)	( 67,937)
什項資產增加	( <u>4,998</u> )	( <u>5,801</u>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 19,529)</u>	<u>( 1,760,907)</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三年度</u>	<u>九十二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 720,000	\$ 660,000
發放現金股利	( 324,000)	( 270,000)
存入保證金及存入再保責任準備金 減少	( <u>1,576</u> )	( <u>11,315</u>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4,424</u>	<u>378,685</u>
匯兌影響數	<u>24</u>	( <u>39</u> )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97,496	( 2,723,363)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864,420</u>	<u>6,587,783</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661,916</u>	<u>\$3,864,42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係保險業務之準備金息)	<u>\$ 256</u>	<u>\$ 612</u>
支付所得稅	<u>\$ 125,149</u>	<u>\$ 16,21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短期投資轉列長期投資	<u>\$3,930,231</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於五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承受及轉分財產及人身再保險業務。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七月六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原係公營事業，嗣因主要股東財政部依據民營化執行方案，於九十一年七月九日釋出 69,388 仟股公開拍賣，並於當日拍賣完成，財政部對本公司持股比例遂降至 48.12%，依「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施行細則」第十一條之規定，本公司轉為民營型態公司，民營基準日為九十一年七月十一日。

本公司截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正式職員 120 人、工讀生 7 人，合計 127 人；截至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正式職員 124 人、工讀生 14 人，合計 138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般會計實務及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依據中華民國之保險法令規定，保險業之會計實務、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及營業及負債準備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茲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係按成本（公債按成本調整折溢價後之金額）與市價總金額孰低法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嗣後若市價回升，則於已提列金額內予以沖回。

短期投資出售時，除債券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外，餘則按移動平均法計算。短期投資轉列長期投資時，則比較當時之帳列成本及市價，若市價低於成本時，即承認跌價損失，並以市價作為新成本。

####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按應攤回再保賠款、保險同業往來及其他應收款項下之估收再保佣金及手續費期末餘額之可收回性評估提列；另外，本公司原依規定將營業稅率調降所產生之營業稅節省數全數增提備抵呆帳，惟依財政部規定，保險業逾期放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逾期債權之逾放比率連續三個月低於百分之一時，追溯自該連續三個月之第二個月起得免以百分之三營業稅沖銷逾期債權或提列備抵呆帳。本公司無放款業務，自九十二年四月份至九十二年六月份逾放比率皆為零，故自九十二年七月份起，原調降3%營業稅節省數，不再增提備抵呆帳。帳列催收款項悉屬保險同業往來之逾期債權，已提列足額之備抵呆帳。

#### 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按成本法計價。長期投資於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與市價金額孰低者計價，市價若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跌價損失，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市價回升時，則於已提列之金額內予以沖回。長期投資於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當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調整其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出售時，其成本按移動平均法計算。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除投資當年度應貸記長期股權投資外，列為當年度股利收入。

上市（櫃）公司股票由長期投資轉為短期投資時，則比較當時之帳列成本與市價，若市價低於成本時，即承認跌價損失，並以市價作為新成本。

#### 長期債券投資

長期債券投資係以面額加或減未攤銷溢折價為計價基礎。溢價或折價則按債券之持有期間攤銷。

#### 不動產投資

不動產投資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

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按估計耐用年限十至六十年以直線法計提。

不動產投資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累積折舊均自帳面予以沖減。若有處分利益或損失則以當年度收益或損失處理。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積折舊計價，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則列為長期負債。重大添置、更新及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期費用列支。

折舊係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六十年；機械及設備，四至六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三至十年；什項設備，三至十年。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保費收入及保險費用

再保險業務之相關收入及成本係於收到同業帳單時（通常當季之帳單係於次季收到），列為收到年度之收入及成本，並對未屆滿保險期間之承保責任及未了責任，依據一致之基礎予以計算估列。該項帳單處理方法與本地保險同業所用方法相同，並為主管機關所認可。

## 營業及負債準備

(一)強制汽機車責任險共保業務係依據「保險人辦理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提存方式」辦理以及保險法第一百四十四條及一百四十八條之三第二項及相關子法之規定予以精算提存。

(二)住宅地震險共保業務係依據「住宅地震保險共保及危險承擔機制實施辦法」第八條之規定提存。

(三)其餘險種

1.未滿期保費準備：除長期火險、工程險及消費者信用保證保險，保險期間超過一年者之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財政部所訂之標準提存外，餘按財政部核定「專業再保險業各種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辦理以及保險法第一百四十四條及一百四十八條之三第二項及相關子法之規定予以精算提存。

2.未決賠款準備：按財政部核定「專業再保險業各種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以及保險法第一百四十八條之三第二項及相關子法之規定辦理。

3.賠款特別準備：按財政部核定「專業再保險業各種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辦理以及保險法第一百四十四條及一百四十八條之三第二項及相關子法之規定予以精算提存。

##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短期票券利息收入分離課稅徵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期所得稅中。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 外幣交易事項之會計處理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前一季季底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結清年度之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按該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後之新台幣金額與帳面金額之差異，則列為當期損益。

## 換算調整數

按成本法計價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其資產負債表日餘額按該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若產生兌換損失，則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減項；若為利益，則在上述金額內予以沖回。

## 換匯交易

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負債匯率變動風險之換匯交易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外幣金額按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折算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應收或應付換匯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餘額，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因換匯交易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期末互為沖減，其差額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

## 科目重分類

九十二年度財務報表若干科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 金		
週 轉 金	\$ 280	\$ 280
活期存款	73,389	38,277
支票存款	76,084	32,562
定期存款	<u>3,429,844</u>	<u>2,411,396</u>
小 計	<u>3,579,597</u>	<u>2,482,515</u>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780,156	429,473
可轉讓定存單	436,636	618,506
國庫券	<u>865,527</u>	<u>333,926</u>
小 計	<u>2,082,319</u>	<u>1,381,905</u>
	<u>\$ 5,661,916</u>	<u>\$ 3,864,420</u>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業本票、國庫券及可轉讓定存單，已約定於九十四年一月由交易對手以 2,083,363 仟元買回。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日在一年以上之定期存款計 329,000 仟元。

### 四、短期投資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券	\$ 4,446,944	\$ 8,445,612
開放型基金	932,060	850,859
上市(櫃)股票	491,502	471,963
可轉讓定存單	-	150,000
	<u>\$ 5,870,506</u>	<u>\$ 9,918,434</u>
市 價		
債 券	\$ 4,487,146	\$ 8,500,109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935,927	854,623
上市(櫃)股票	462,672	445,650
可轉讓定存單	-	150,000
	<u>\$ 5,885,745</u>	<u>\$ 9,950,382</u>

市價之計算，債券係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十二月底參考價格，開放型基金係按十二月底淨值，上市(櫃)股票係分別按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十二月份平均收盤價，可轉讓定存單則按成本計價。

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將面值 640,000 仟元及 540,000 仟元之政府公債設定質押，繳存於中央銀行作為經營保險業之保

證金（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五、應收款項－淨額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險同業往來	\$ 786,217	\$ 973,982
應收收益	142,962	131,329
其他應收款	60,322	45,372
應收退稅款	21,532	21,532
應攤回再保賠償給付	<u>16,429</u>	<u>18,129</u>
	1,027,462	1,190,344
減：備抵呆帳	<u>35,515</u>	<u>32,491</u>
	<u>\$ 991,947</u>	<u>\$ 1,157,853</u>

六、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u>按成本法計價</u>				
普通 股				
未上市公司				
亞洲船險聯營公司	\$ 174	7.14	\$ 187	7.14
特 別 股				
台新金控乙	74,430	1.86	74,430	1.86
彰 銀 特	423,780	0.85	474,395	0.96
開 發 特	183,539	0.16	183,539	0.16
信 金 特	<u>50,000</u>	0.08	<u>50,000</u>	0.08
	<u>\$ 731,923</u>		<u>\$ 782,551</u>	

七、長期債券投資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債券	\$ 1,064,709	\$ 1,123,696
國內債券	<u>4,108,737</u>	<u>29,575</u>
	<u>\$ 5,173,446</u>	<u>\$ 1,153,271</u>

八、不動產投資－淨額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409,165	\$ 409,165
房屋及建築	<u>74,088</u>	<u>73,828</u>
	483,253	482,993
重估增值		
土 地	2,441	2,441
房屋及建築	<u>394</u>	<u>394</u>
	486,088	485,828
減：累積折舊	<u>16,850</u>	<u>15,300</u>
	<u>\$ 469,238</u>	<u>\$ 470,528</u>



## 九. 固定資產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 126,319	\$ 124,686
重估增值		
土 地	269,624	269,624
房屋及建築	<u>8,018</u>	<u>8,018</u>
	<u>403,961</u>	<u>402,328</u>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30,576	24,483
機械設備	13,255	11,662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85	3,810
什項設備	<u>8,427</u>	<u>7,759</u>
	<u>56,343</u>	<u>47,714</u>
淨 額	347,618	354,614
未完工程	<u>555</u>	<u>475</u>
	<u>\$ 348,173</u>	<u>\$ 355,089</u>

本公司於六十五年及八十五年分別辦理固定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 280,477 仟元（係含土地增值稅準備 150,869 仟元，該項土地增值稅將於土地出售時支付），除調整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並同時貸記資本公積。

### 十. 員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已於九十一年七月十一日完成民營化，並依據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之規定，發放予所有員工截至該基準日止之離職人員離職給與及留用人員之年資結算給與。本公司留用員工領取年資結算給與後，年資重新起算，並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相關規定。民營化後，員工之退休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並調整退休金提撥率為 8%。

本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一) 淨退休金成本：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服務成本	\$ 14,359	\$ 13,181
利息成本	717	19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548)	(\$ 273)
攤銷數	130	130
縮減損益影響數	( <u>20,250</u> )	<u>-</u>
淨退休金成本（利益）	<u>(\$ 5,592)</u>	<u>\$ 13,230</u>



## 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147,623	\$ 147,623	\$ -	\$ 154,233	\$ 154,233
勞健保費用	-	7,133	7,133	-	7,341	7,341
退休金費用	-	-	-	-	13,230	13,230
資遣費用	-	14,718	14,718	-	-	-
其他用人費用	-	<u>12,018</u>	<u>12,018</u>	-	<u>12,154</u>	<u>12,154</u>
	-	181,492	181,492	-	186,958	186,958
折舊費用	1,550	10,274	11,824	1,500	8,344	9,844
攤銷費用	-	299	299	-	485	485
	<u>\$ 1,550</u>	<u>\$ 192,065</u>	<u>\$ 193,615</u>	<u>\$ 1,500</u>	<u>\$ 195,787</u>	<u>\$ 197,287</u>

註：折舊費用中屬於營業成本者，帳列不動產投資收益之減項。

## 七、所得稅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本期應納所得稅	\$128,816	\$ 85,812
短期票券息分離課稅稅款	3,056	8,930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	2,052	-
遞延所得稅	1,211	( 3,311)
其 他	( <u>111</u> )	( <u>111</u> )
所得稅費用	<u>\$135,024</u>	<u>\$ 91,320</u>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

下：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		
之稅額	\$133,396	\$112,538
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 2,735)	( 29,796)
暫時性差異	( 1,211)	3,311
投資抵減	( 1,061)	( 24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款	<u>427</u>	<u>-</u>
當期應納所得稅	<u>\$128,816</u>	<u>\$ 85,812</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二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		
他流動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遞延	\$ 7,368	\$ 8,00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		
益)	<u>797</u>	( <u>1,741</u> )
	<u>\$ 8,165</u>	<u>\$ 6,261</u>

##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帳列什項資產(負債)

退休金財稅差異

(\$ 1,690)

\$ 1,42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08,661</u>	<u>\$ 64,375</u>

九十三年度預計及九十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3.48%及26.47%。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三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本公司截至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分配盈餘中，並無屬八十七年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截至九十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及審計部審定。

## 三、股東權益

### (一)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重估增值	<u>\$129,608</u>	<u>\$129,608</u>
股本溢價	<u>180,000</u>	<u>60,000</u>
	<u>\$309,608</u>	<u>\$189,60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 (二)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倘有餘額，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行之。分派股利以現金股利為原則，但必要時得報請財政部核准後發放股票股利。盈餘分配案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承

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已於九十三年十月二十日召開股東臨時會，修訂公司章程，每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並得依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倘有餘額，由董事會按下列方式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 股東股利。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一。
3.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

股東股利之分派，現金股利以不少於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其餘為股票股利。員工紅利部分得經股東會之決議發給股票或以現金支付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填補虧損；若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用以撥充股本，但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本公司之盈餘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除非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息紅利分派基準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九十二年五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九十二及九十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5,887	\$ 32,64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0	-		
股東紅利—現金	324,000	270,000	\$ 0.9	\$ 0.9

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每股盈餘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三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533,626	\$398,602	369,534	\$ 1.44	\$ 1.08
<u>九十二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450,191	\$358,871	324,164	\$ 1.39	\$ 1.11

## 五、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經營保險業之保證金。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政府債券 (附註四)	\$640,000	\$540,000

## 六、期後事項

土地稅法業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施行。本公司原列於其他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準備，經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 58,879 仟元，將調整轉列資本公積。

## 七、金融商品交易

本公司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以外幣長期債券投資匯率變動風險，係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交易活動，其有關資訊揭露如下：

###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 1. 合約金額、信用風險及公平價值

單位：仟元

金融商品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公平價值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公平價值
換匯合約	US\$33,372	US\$659	NT\$20,932	US\$33,407	US\$ 34	NT\$674

信用風險係到期交易對象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經考慮淨額交割總約定之互抵效果後仍為正數之合計數，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由於上開換匯合約之交易對象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故預期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

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 2. 市場價格風險

市場價格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因本公司從事換匯合約係屬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長期債券投資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 3.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從事之換匯合約交易，到期時係以淨額交割，且換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籌資風險或現金流量風險。

## 4.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因非交易目的而持有。訂定換匯交易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長期債券投資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故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 5.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換匯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於流動資產之餘額為 14,528 仟元及 529 仟元。

### (二)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6,808,283	\$ 6,808,283	\$ 5,336,652	\$ 5,336,652
短期投資—淨額	5,870,506	5,885,745	9,918,434	9,950,382
長期投資（除不動產 投資外）	\$ 5,905,369	\$ 5,914,938	\$ 1,935,822	\$ 1,939,446
存出保證金	701,176	747,527	574,629	629,456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994,830	994,830	1,128,969	1,128,969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除短期投資外）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

付費用及保險同業往來。

- 2.短期投資公平價值之計算請參閱附註四。
- 3.長期股權投資除特別股（不含台新金控乙）外，因無市價可循，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長期債券投資及存出保證金如有市價可循，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價可循，則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 4.存出及存入再保責任準備金因無市場價格可循，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 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9.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無。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七。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 五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從事再保險業務，為單一產業。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船險聯營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400	\$ 174	7.14%	\$ 1,361	(註二)
	台新金控乙一特別股	—	長期股權投資	7,443,000	74,430	1.86%	-	(註三)
	彰銀特	—	長期股權投資	10,065,000	423,780	0.85%	444,259	
	開發特	—	長期股權投資	10,221,000	183,539	0.16%	174,156	
	信金特	—	長期股權投資	1,250,000	50,000	0.08%	54,701	
	CDC IXIS 十年期可贖回式債券 CDC001-1	—	長期債券投資	-	63,405	-	-	(註三)
	Lloyd's TSB 十年期可贖回式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110,211	-	-	(註三)
	CDC IXIS 十年期可贖回式債券 CDC002	—	長期債券投資	-	95,304	-	-	(註三)
	Ginnie Mae 抵押擔保債券 GNR2003-89CD	—	長期債券投資	-	62,883	-	63,253	
	Ginnie Mae 抵押擔保債券 GNR2003-85GD	—	長期債券投資	-	16,437	-	16,775	
	抵押擔保債券 FNR 2003-79WZ	—	長期債券投資	-	31,370	-	30,907	
	抵押擔保債券 GNR2003-62AD	—	長期債券投資	-	53,089	-	51,723	
	台新銀行 5 年期美元超值 100 組合式存款	—	長期債券投資	-	63,536	-	-	(註三)
	UBS 十年期可贖回式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63,128	-	-	(註三)
	法國里昂銀行十年期三個月可贖回結構式債券 10YNC3M-Credit Lyonnais-02	—	長期債券投資	-	158,840	-	-	(註三)
	美國聯邦住宅抵押貸款機構九年期一年可贖回債券 Freddie Mac9YNC1Y Callable Agency Bond	—	長期債券投資	-	93,466	-	-	(註三)
	15YNC3M Spread Accrual Note-CBA	—	長期債券投資	-	31,296	-	-	(註三)
	15YNC3M NonInversion CMS Accrual Notes-CBA	—	長期債券投資	-	158,208	-	-	(註三)
	Robeco Diversified Income Bond Dec 04/14	—	長期債券投資	-	63,536	-	-	(註三)
	華南商業銀行 91-1 期第七次次順位金融 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206,760	-	206,801	
建華商業銀行 91-1 次順位金融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500,628	-	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富邦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 K 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 200,000	-	\$ 200,000	
	建華商業銀行九十二年次順位金融債券-B 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100,000	-	100,00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九十二年第四期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300,000	-	300,000	
	交通銀行九十二年第 18 期第 6 次次順位開發金融債券 B 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200,000	-	200,009	
	第一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次順位金融債券第 1 期 K 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303,902	-	303,927	
	第一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第 3 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B 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200,000	-	200,000	
	第一商業銀行九十二年第八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300,000	-	300,000	
	世華聯合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次順位金融債券 (06 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200,000	-	199,960	
	華南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第五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300,000	-	299,951	
	華南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第六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300,000	-	3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第一期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B 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50,000	-	51,612	
	交通銀行第 17 期第 6 次開發金融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200,000	-	200,000	
	華南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第 3 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104,287	-	104,287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九十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307,080	-	307,080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長期債券投資	-	336,080	-	330,000	

註一：短期投資依規定免予揭露。

註二：按經會計師查核之 20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三：未上市，故無市價。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累進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餘額		本期買入		本期售出		贖回		攤銷		匯兌調整數	期末餘額	
					股數/張數	金額	股數/張數	金額	股數/張數	售價	帳面金額	折(溢)攤	價銷	處分利益		股數/張數	金額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里昂銀行十年期三個月可贖回結構式債券 10YNC3M-Credit Lyonnais-01	長期債券投資	法國里昂銀行	-	-	\$ -	-	\$ 101,994	-	\$ -	(\$ 101,964)	\$ -	\$ -	(\$ 30)	-	\$ -	
	法國里昂銀行十年期三個月可贖回結構式債券 10YNC3M-Credit Lyonnais-02	長期債券投資	法國里昂銀行	-	-	-	-	165,490	-	-	-	-	-	( 6,650)	-	158,840	
	UBS十二年期可贖回式債券	長期債券投資	瑞士銀行	-	-	169,990	-	-	-	-	( 169,990)	-	-	-	-	-	
	Detsche Bank十年期可贖回式債券	長期債券投資	德意志銀行	-	-	169,570	-	-	-	-	( 169,558)	37	-	( 49)	-	-	
	15YNC3M NonInversion CMS Accrual Notes-CBA	長期債券投資	澳洲共和銀行	-	-	-	-	169,260	-	-	-	4	-	( 11,056)	-	158,208	
	台灣省合作金庫八十九年度次順位金融債券	長期債券投資	台灣省合作金庫	-	-	150,000	-	-	-	-	( 150,000)	-	-	-	-	-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九十一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長期債券投資	新竹國際商銀	-	-	-	-	336,270	-	-	-	( 190)	-	-	-	336,080	

註：短期投資依規定免予揭露。

六、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無。

七、公司及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 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3 年度	9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547,613	14,964,643	(2,417,030)	(16.15)
固定資產		348,173	355,089	(6,916)	(1.95)
其他資產		866,710	926,746	(60,036)	(6.48)
<b>資產總額</b>		<b>20,137,103</b>	<b>18,652,828</b>	<b>1,484,275</b>	<b>7.96</b>
流動負債		1,350,737	1,378,116	(27,379)	(1.99)
長期負債		150,869	157,012	(6,143)	(3.91)
<b>負債總額</b>		<b>14,849,485</b>	<b>14,159,836</b>	<b>689,649</b>	<b>4.87</b>
股本		4,200,000	3,600,000	600,000	16.67
資本公積		309,608	189,608	120,000	63.29
保留盈餘		778,157	703,555	74,602	10.60
<b>股東權益總額</b>		<b>5,287,618</b>	<b>4,492,992</b>	<b>794,626</b>	<b>17.69</b>
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每股 12 元溢價發行所致。					

## 二、經營結果

###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3 年度	9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2,015,910	12,147,267	(131,357)	(1.08)
營業成本	11,149,478	11,364,814	(215,336)	(1.89)
營業毛利	866,432	782,453	83,979	10.73
營業費用	338,838	332,956	5,882	1.77
營業利益	527,594	449,497	78,097	17.3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254	1,691	4,563	269.8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2	997	(775)	(77.73)
稅前利益	533,626	450,191	83,435	18.53
所得稅	135,024	91,320	43,704	47.86
純益	398,602	358,871	39,731	11.0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要係依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縮減利益所致。 2.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要係固定資產報廢損失減少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依稅法規定之課稅所得增加所致。				

### 三、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864,420	1,422,577	(374,919)	5,661,916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422,577 仟元，主要係純益及提存各項準備增加及短期投資減少。
-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19,529 仟元，主要係長期投資增加。
- (3) 融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394,424 仟元，主要係現金增資 7.2 億元及發放股利 3.24 億元。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661,916	677,584	1,502,024	4,837,476	-	-

#### 四、九十三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 五、九十三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無。

## 六、九十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金融保險服務業，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不會直接產生影響。本公司國外業務比重小，而資金運用所持有的外幣資產均有利用避險性衍生性商品以規避可能的匯率風險，是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的影響相對小。九十三年度國內貨幣市場利率維持低檔，平均市場利率約 1.1% 左右，而本公司資金運用報酬率為 2.53%。面對投資環境之瞬息萬變，為提高財務收益及分散投資風險，本公司將隨時掌握並評估投資環境的變化，適時調整資金運用的配置。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金之運用投資策略向來以安全性、流動性為主，從未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截至目前為止亦無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情事。

近年主管機關為提高保險業資金運用效率，逐漸增加保險業資金運用彈性，陸續開放保險業的投資項目、放寬投資的上限。本公司為提高財務收益及分散投資風險，九十三年在資金運用配置上提高國外投資額度，但為規避可能的匯率風險，同時依各投資條件逐期承做換匯交易，並定期每月兩次評估此避險性衍生性商品交易。

### (三)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無。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中央再保險公司條例於民國 93 年 6 月 23 日經總統公布廢止，惟溯自 91 年 7 月本公司民營化之時，本公司的客戶早已預期此條例在本公司民營化後行將被廢止。其實近年來在政府積極開放外商再保人及保險經紀人來台設分公司之後，國內市場競爭加劇，本公司與國內保險業界間再保合約之條件早已基於彼此商業利益之考量，而少受再保條例政策性因素的影響，且本公司已於多年前即開始未雨綢繆，採取顧客與市場導向的經營策略，積極提昇服務與技術，創造客戶價值，故此條例被廢止，對本公司之影響已降至極低，由本公司在 94 年續約情況依然良好可以證之。

### (五)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 93 年度保費收入若就客戶別分析，以來自車險共保小組的保費收入占 14.38% 為最大宗，其餘均低於 10%；在分出業務方面，對每家客戶的再保費支出均在 10% 以下，並無過度集中之現象，且這些主要客戶均為國內信譽卓著的保險公司



或共保組織，信用風險極低，且多年來的往來關係頗為穩定。

就業務的區域別分析，國內分入業務占 98.24%，國外分入業務比重偏低，已積極調整國外分入業務組合以求分散風險；初期以日、韓等成熟市場為先，同時拓展中國大陸及印度等高度成長新興市場之業務管道，配合國際性業務人才的延攬與培育，逐步強化國際性業務之業務組合彈性與品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於 91 年 7 月 11 日民營化後，財政部持股比率由原先的 87.04%，經過分次公開釋股以及放棄現金增資認購新股後，截至 94 年 4 月 5 日止財政部持股比率降至 28%，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率升為 11.76%。目前本公司董事會 12 席董監事席位中，財政部占有 6 席董事、1 席監察人，長榮國際(股)公司則占有 3 席董事，2 席監察人，財政部仍占多數席位，經營權尚未有重大變動。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 柒、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負責解答相關問題及辦理股務相關事宜，以保障股東權益。</p> <p>(二)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本公司無關係企業。</p>	無。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尚未設置獨立董事。</p> <p>(二) 每年評估會計師之專業性及獨立性，併同會計師提供年度財報簽證及內控查核服務，提請董事會審議。</p>	本公司現任董事多為財務、法律或法律等領域的專家。將來是否設置獨立董事，視實際需要再研究辦理。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一) 尚未設置獨立監察人。</p> <p>(二) 監察人均有列席本公司董事會、股東會。</p>	本公司目前依公司法設置監察人三人，獨立行使職權，至於將來是否設置獨立監察人，視實際需要再研究辦理。
<p>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申訴制度作為員工溝通管道，並設有發言人作為與股東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溝通管道。	無。
<p>五、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網站 ( <a href="http://www.centralre.com">http://www.centralre.com</a> ) 揭露有公司業務、財務重要資訊及重大訊息，並設置有英文網站。網頁由專責部門負責資訊蒐集及即時更新。</p>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 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尚未設置。	本公司為再保險業，受金管會 保險局之監理，依規定設置有 法定遵循主管，且除會計師辦 理財務簽證外，另聘有精算簽 證人員審視及評估公司業務資 料，並向董事會提出精算意見 書。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 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八、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 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 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 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 (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已依規定進修。 (二)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董事出席董事會非常踴躍，監察人並列席董事會， 以瞭解公司營運情形。 (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已訂定風險管理預防策略，並結合各項作業 規定，制訂風險管理機制，公佈實施。 (四)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提供再保險保障以服務國內外保險業者。 (五)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八條訂有董事之利益迴 避制度，董事均能高度自律及執行。 (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修訂公司得為董事、 監察人就其執行業務範圍內依法應負之損害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七)社會責任：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及維護股東權益外，亦隨時參與社會公益活動與防災 宣導。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 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投信投顧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 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二、公司治理制度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無。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為保險業，均有依財政部公布「財產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之規定  
辦理，相關重要資訊均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entralre.com>)。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無。

### 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第 74 頁。

#### (二)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

請參閱第 75 頁。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93.02.27	討論通過召開九十三年度股東常會案。
董事會	93.04.02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二年度財務報表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三年度財務預測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董事會	93.06.25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現金股利發放日及除息基準日。 討論通過九十三年度現金增資新台幣六億元案。
董事會	93.08.12	討論通過九十三年度現金增資新台幣六億元案相關發行條件。
董事會	93.08.31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三年上半年度營業結算。 討論通過召開九十三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討論通過九十三年度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及發行條件。

		討論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董事會	93.10.27	討論通過本公司組織規程修正案。
董事會	93.12.24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四年度法令遵循計畫。 討論通過本公司組織規程修正案。
董事會	94.02.25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討論通過召開九十四年度股東常會。
董事會	94.04.12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通過九十四年度現金增資新台幣八億元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修正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手冊修正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員工認股辦法修正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董事(含董事長)、監察人報酬案。
股東常會	93.05.26	報告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報告本公司監察人查核九十二年度決算表冊。 承認通過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通過本公司九十二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案。
股東臨時會	93.10.20	討論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選任本公司第三十六屆監察人。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 八、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 九、其他揭露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如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二)九十三年度會計師公費支出情形。

項目		金額(仟元)
審計公費	查核簽證費	1,260
	稅捐查核費	-
非審計公費	工商登記	-
	其他*	435

\*主要係依據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查核及現金增資資本額查核支出。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目的係在對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營運之目標係在追求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目標係在追求對外之財務報導為可靠；法令遵循之目標則在追求相關法令之遵循。法令遵循制度係達成法令遵循目標內部控制制度之一部分；會計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有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且係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之部分成果。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財政部訂頒「保險業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公司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上項判斷之作成亦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辨識與評估，3.控制活動，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活動。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判斷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能合理確保董事會及經理人業已知悉營運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目標業已達成；亦認為會計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有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其正確性係允當。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保險法相關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九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檢附董事會會議紀錄。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簽章

總 經 理： 簽章

總 稽 核： 簽章

法令遵循主管： 簽章

日期：九十四年三月三日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九十三年度  
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公鑑：

後附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日謂其內部控制（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之設計及執行係有效聲明之一部分，及該公司法令遵循制度之一部分（按財政部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發布之台財保字第 0930014734 號函規定之項目）業經本會計師予以查核完竣。建立並維持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在於依據查核之結果，對於該公司之上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出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財政部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發布之台財保字第 0930014734 號函及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日發布之台財保字第 0900751422 號函進行查核，其程序包括瞭解與評估上述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及評估其執行，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的其他查核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本人之查核可作為支持本人意見之合理基礎。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可能未能查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有關（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為有效之聲明，係依照財政部訂頒「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判斷，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其法令遵循制度（按財政部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發布之台財保字第 0930014734 號函規定之項目）之設計及執行係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詹 淑 娟

會計師 黃 瑞 展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四 日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誠對